

〈市立忠孝國中〉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本文】

本文共印製 6 份

持有人如下

指 揮 官 ： 黃 微 清 (姓名)

發 言 人 ： 王 曉 琪 (姓名)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 江 長 山 (姓名)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 金 ○ 澤 (姓名)

防 災 避 難 箱 ： 總 務 處 (放置地點)

其 他 ： 潘 櫻 英、翁 欣 瑜 (姓名)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

修訂歷程

版本	修訂日期	防災業務核章	校長核章	防災工作會報日期
1	114.9.30	 		
2				
3				
4				
5				
6				
7				
8				
9				
10				

註：1. 每2年至少修訂1次，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並於本表註記。

2.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不須於本表中填寫。

目錄

修訂歷程.....	1
目錄.....	I
圖目錄.....	II
表目錄.....	III
第 1 篇 前言.....	1-1
1.1 依據.....	1-1
1.2 目的.....	1-1
1.3 架構.....	1-1
第 2 篇 學校概況.....	2-1
2.1 校園基本資料.....	2-1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2-1
2.3 校園平面配置.....	2-1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2-4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2-23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2-30
第 3 篇 減災整備階段.....	3-1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3-1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3-1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3-1
3.2.2 校園防災地圖.....	3-2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3-4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4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3-4
3.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4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3-4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3-4
北部地區備援中心.....	3-8
中部地區備援中心.....	3-8
南部地區備援中心.....	3-8
第 4 篇 應變階段.....	4-1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4-1
4.2 災害通報.....	4-7
第 5 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5-1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5-3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5-3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5-4

圖目錄

圖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	1-1
圖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2-3
圖 2.2	校園平面配置圖.....	2-3
圖 2.3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23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	2-28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	2-28
圖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2-31
圖 3.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
圖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2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3
圖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
圖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4-7

表目錄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2-2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2-5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2-19
表 2.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2-24
表 2.5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2-29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32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2-33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3-5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8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4-2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4-8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5-2

第1篇 前言

1.1 依據

- 一、《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
- 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 三、《消防法》
- 四、《消防法施行細則》
- 五、《災害防救法》

1.2 目的

依據前項法令、要點及規範擬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本計畫從「災害管理」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 4 階段，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含所需表單)及專責人員/單位之聯繫方式，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專責化的災害管理、整合性的專業合作，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支援，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技能及態度，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

1.3 架構

本計畫分為「本文」及「附件」2 部分〔圖 1.1〕。

「本文」包含學校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與流程圖呈現，以利現場實際操作。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災時可快速提供應變所需資訊。

「附件」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學校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並彙整學校相關紀錄、掃描檔等重要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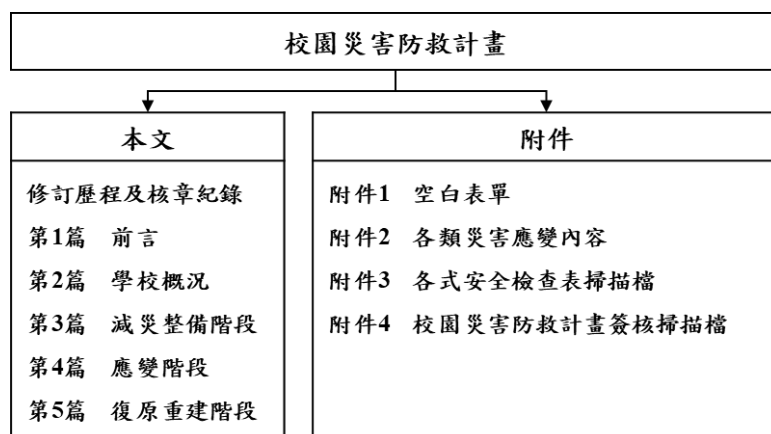


圖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

第2篇 學校概況

2.1 校園基本資料

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平時應定期檢查、更新校園基本資料〔表 2.1〕，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以利災時各司其職，迅速應變與決策。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校園周邊道路圖〔圖 2.1〕，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2.3 校園平面配置

校園平面配置圖〔圖 2.2〕，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學校全銜（分校/分班）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地 址	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西寧北路 32 號				
人 員 資 料	姓 名	職 稱	手 機	電子信箱	
校 長	黃微清	校長	0928*****	chjh11@chjh.tp.edu.tw	
分 校 / 分 班 主 任	—	—	—	—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江長山	總務主任	0921*****	chjh71@chjh.tp.edu.tw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金○澤	幹事	0987*****	chjh77@chjh.tp.edu.tw	
班 級 數	共 21 班 ☐ 含附設幼兒園__班 ☒ 含分散式資源班 2 班 ☐ 含集中式特教班__班		教 職 員 工 人 數 （ 在 校 人 數 最 大 值 ）		84
			學 生 人 數	一 般 學 生	498
				身 心 障 礙 學 生	38
志 工 人 數	11		交 通 車 數 量	自 有	0
住 宿 管 理 員 人 數	0			外 包 廠 商	0
本校及分校/分班相對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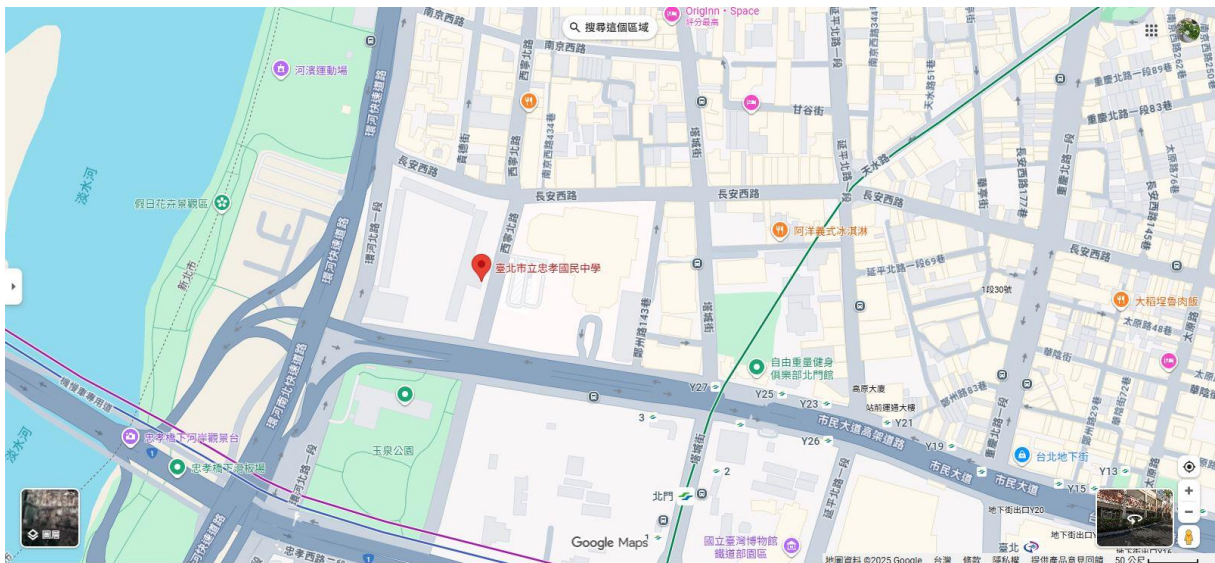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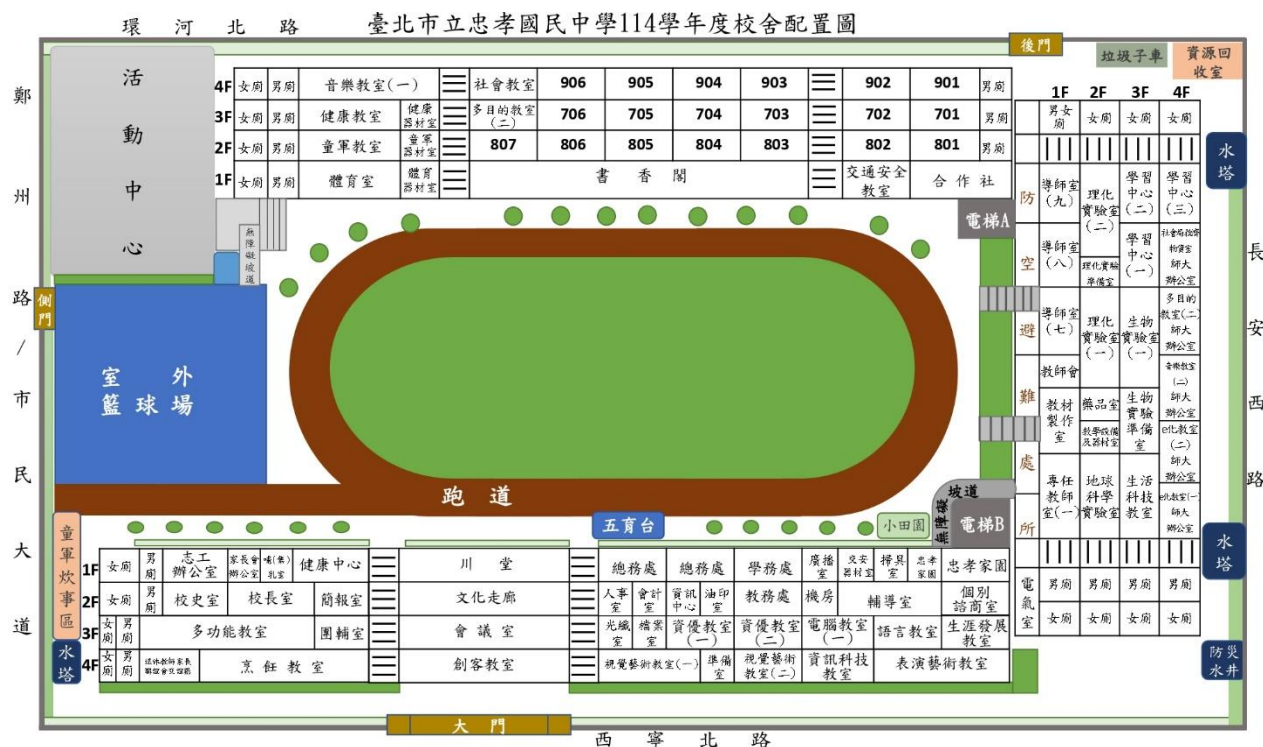




圖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瀏覽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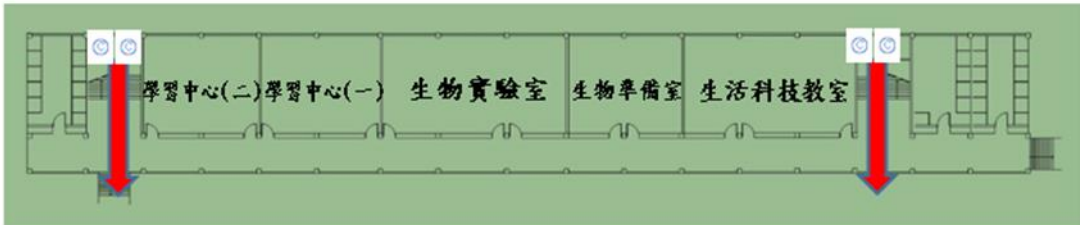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校園建築物資料包含校園內各棟建築、廚房或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如家政教室）資訊和陳設，每棟建築物、每間廚房及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皆有 1 份資料表，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走廊、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緩降機等位置，得視學校需求選填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校園建築物共有 4 棟〔表 2.2〕；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共有 2 間〔表 2.4〕。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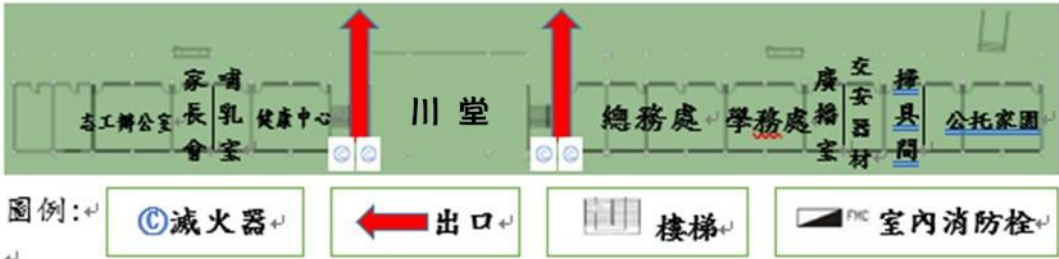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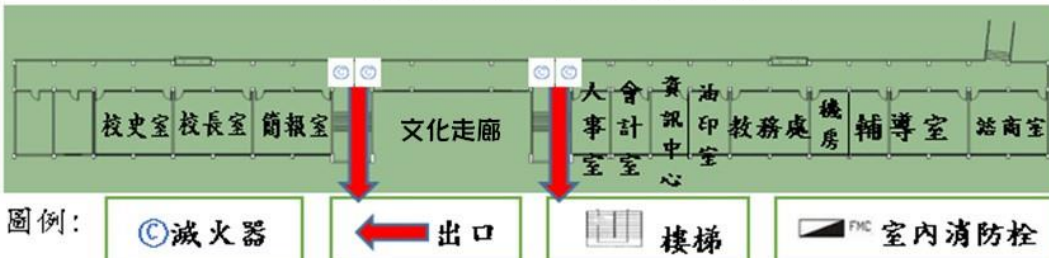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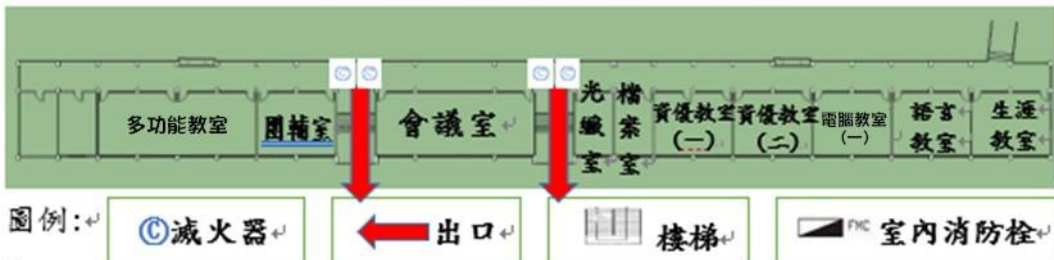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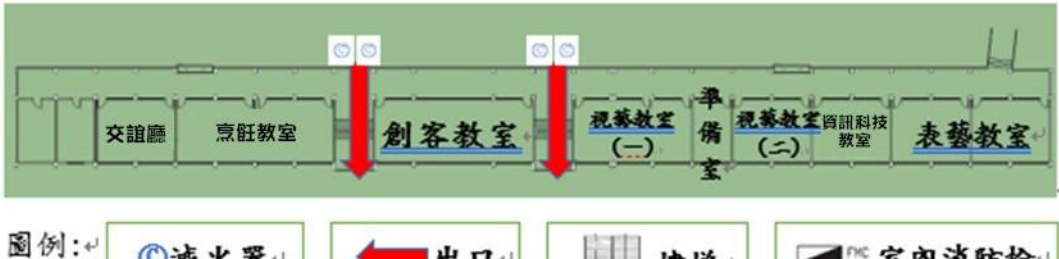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 — 1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生活科技、健康、社會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1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22 間	一般廁所	12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220 人	無障礙廁所	3 間	電梯總數	1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 — 1
	與鄰棟間距 (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1
平面配置圖	三樓	至真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 滅火器 - 出口 - 樓梯 - FMC 室內消防栓		
	四樓	至真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 滅火器 - 出口 - 樓梯 - FMC 室內消防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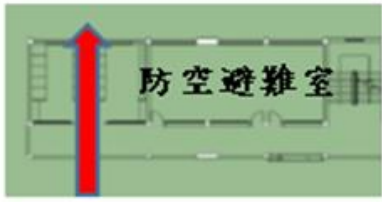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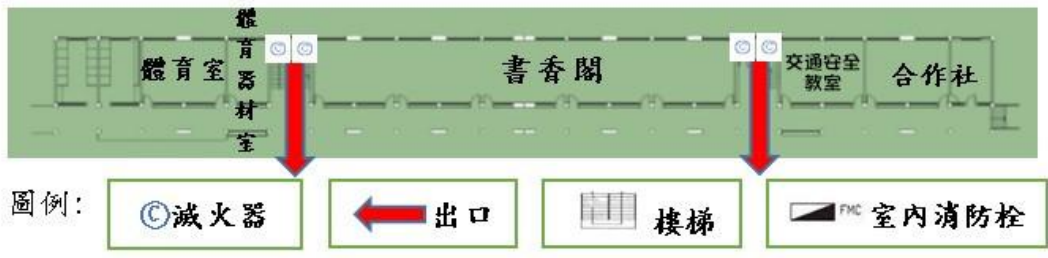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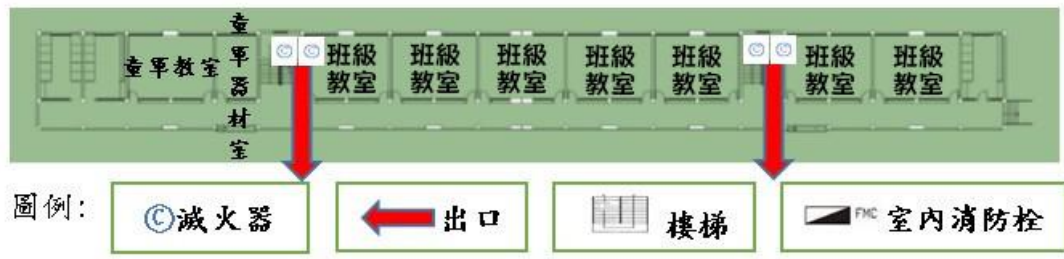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 — 2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 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0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1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表演藝術、視覺藝術、電腦、烹飪、生涯等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 （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2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42 間	一般廁所	8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100 人	無障礙廁所	0 間	電梯總數	1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 （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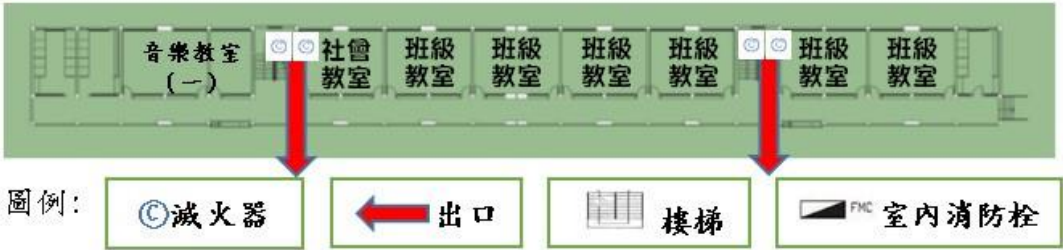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2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2
平面配置圖	一樓	至善樓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二樓	至善樓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三樓	至善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四樓	至善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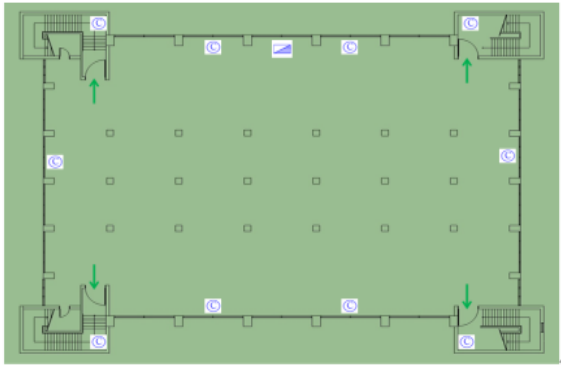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 — 3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 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音樂教室、童軍教室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 （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____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28 間	一般廁所	8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500 人	無障礙廁所	4 間	電梯總數	0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 （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3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3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至美樓 B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一樓	至美樓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二樓	至美樓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三樓	至美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3
四樓		至美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 滅火器 - 出口 - 樓梯 - 室內消防栓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 — 4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70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3 樓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_____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_個） ☐ 救助袋（_____個） ☒ 緩降機（4 具） ☐ 避難滑梯（_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1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3 間	一般廁所	0 間	樓梯總數	4 座	
容納人數	600 人	無障礙廁所	0 間	電梯總數	0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4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活動中心 B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 滅火器 - 室內消防栓 - 避難梯 - 出口 - 樓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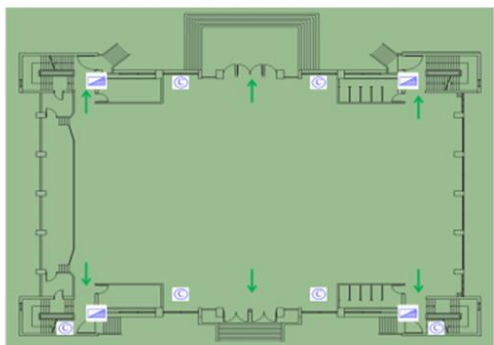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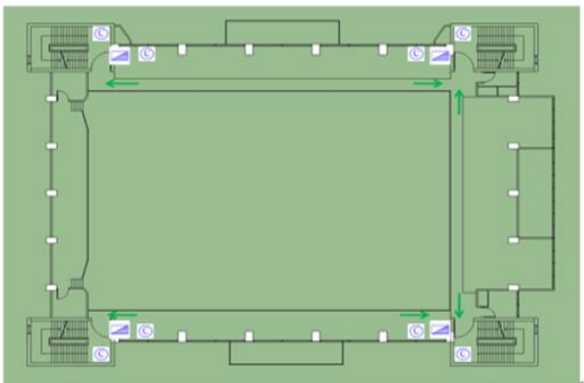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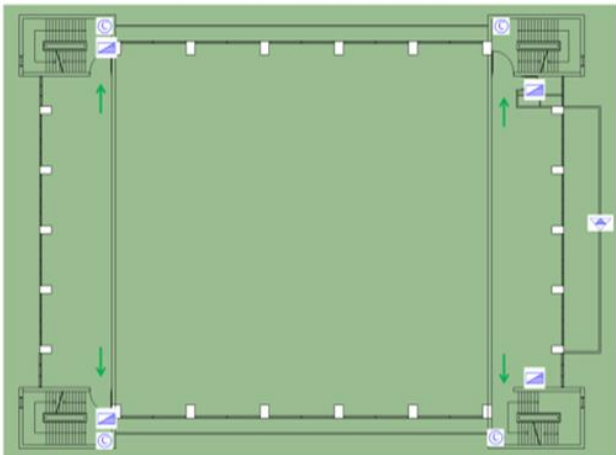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 — 4	
一樓	活動中心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二樓	活動中心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三樓	活動中心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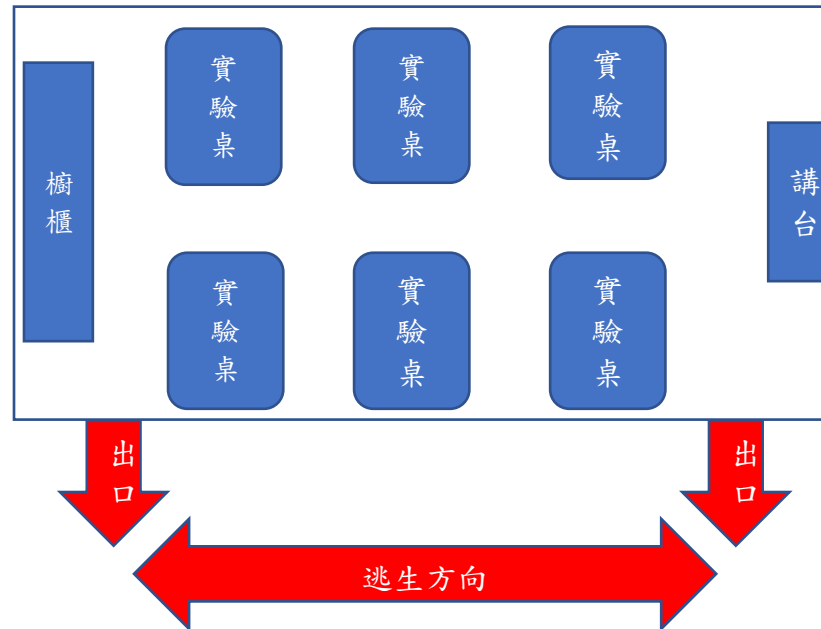
名 稱	理化實驗室(二)	總間數－編號	2 — 1
大樓名稱	至真樓	樓 層	2
填 表 日 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 表 人	陳明鈺
用 途	教學實驗	面積（平方公尺）	126
管 理 人	陳明鈺	手 機	0912*****
代 理 人	李○貞	手 機	0920*****
電 力 負 荷	220V _____ A，110V 20 A，其他：_____（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 風 設 備	☒ 自然通風 ☒ 窗及排風機 ☐ 密閉室冷氣 ☐ 吊扇 ☐ 其他：_____		
採 光 照 明	☒ 窗自然光 ☐ 日光燈 ☐ LED 燈 ☐ 省電燈管 ☒ T5 燈管 ☐ 其他：_____		
消 防 系 統	☒ 滅火器：ABC 乾粉滅火器 1 支 _____（型式、數量） ☐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手動警報系統 ☐ 其他：_____		
防 護 具	☐ 急救箱 ☒ 沖身洗眼器 ☐ 個人防護具：_____		
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	☐ 否 ☒ 是，放置地點：設備組辦公室		
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	☒ 否 ☐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	☐ 否 ☒ 是 ☐ 不適用		
是否具尖銳器具？	☒ 否 ☐ 是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 否 ☒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 否 ☒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 否 ☒ 是		

名 稱	理化實驗室(二)	總間數－編號	2－1
大樓名稱	至真樓	樓 層	2

照 片



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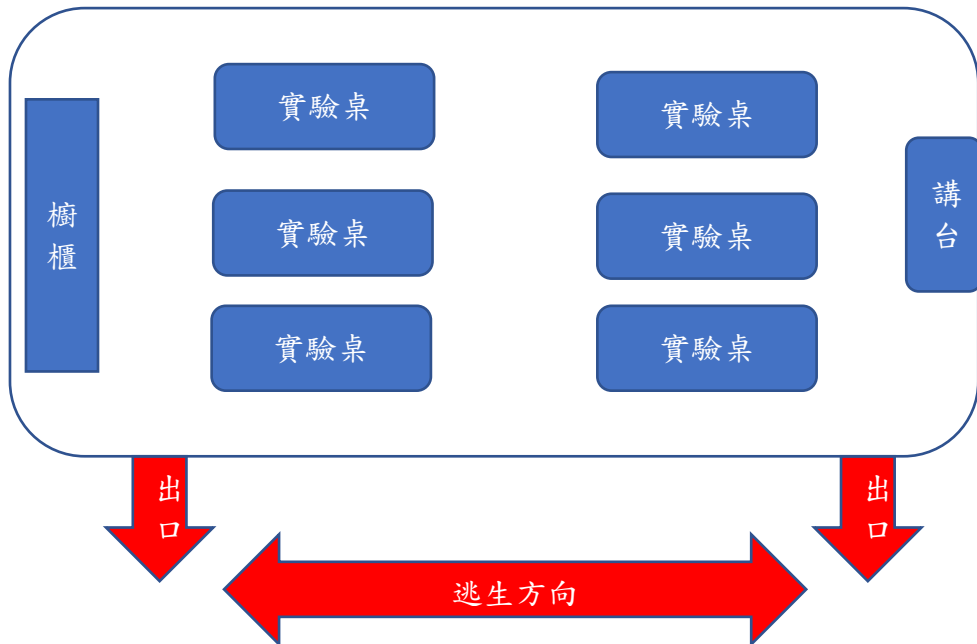
名 稱	生物實驗室(一)	總 間 數 — 編 號	2 — 2
大 樓 名 稱	至真樓	樓 層	3
填 表 日 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 表 人	陳明鈺
用 途	教學實驗	面積 (平方公尺)	126
管 理 人	陳明鈺	手 機	0912*****
代 理 人	李○貞	手 機	0920*****
電 力 負 荷	220V _____ A, 110V 20 A, 其他: _____ (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 風 設 備	☒ 自然通風 ☒ 窗及排風機 ☐ 密閉室冷氣 ☐ 吊扇 ☐ 其他: _____		
採 光 照 明	☒ 窗自然光 ☐ 日光燈 ☐ LED 燈 ☐ 省電燈管 ☒ T5 燈管 ☐ 其他: _____		
消 防 系 統	☒ 滅火器: ABC 乾粉滅火器 1 支 _____ (型式、數量) ☐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手動警報系統 ☐ 其他: _____		
防 護 具	☐ 急救箱 ☒ 沖身洗眼器 ☐ 個人防護具: _____		
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	☐ 否 ☒ 是，放置地點: 設備組辦公室		
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	☒ 否 ☐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	☐ 否 ☒ 是 ☐ 不適用		
是否具尖銳器具？	☒ 否 ☐ 是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 否 ☒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 否 ☒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 否 ☒ 是		

名 稱	生物實驗室(一)	總 間 數 — 編 號	2 — 2
大 樓 名 稱	至真樓	樓 層	3

照 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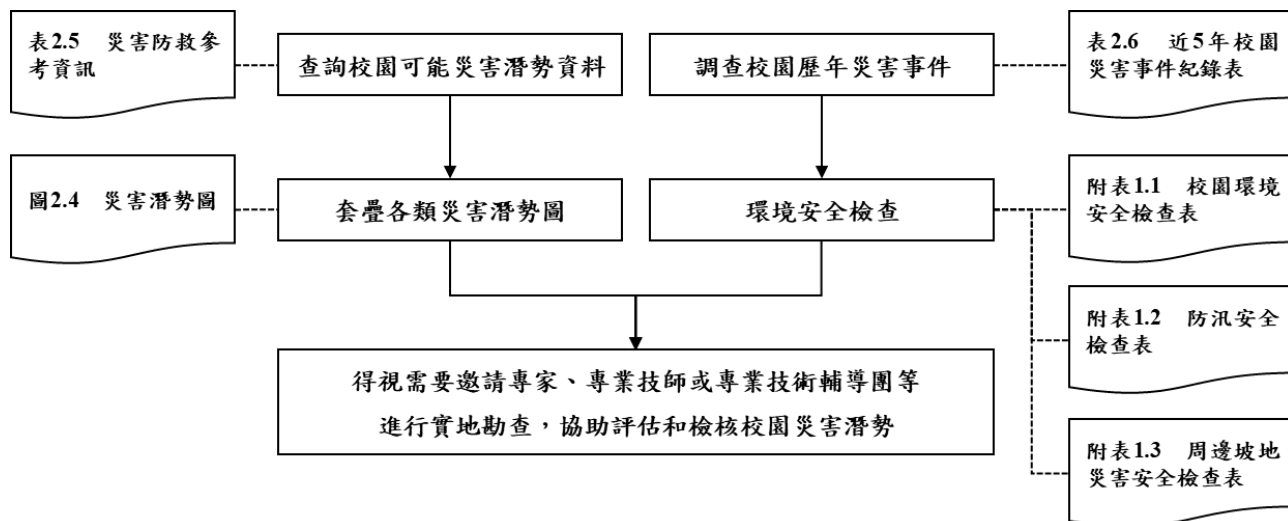


平 面 圖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藉由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3〕，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



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表 2.5〕，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圖 2.4〕（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GIS 圖臺」），確實得出學校位於 2 類災害潛勢範圍內，含地震、淹水等（依據實際套疊結果羅列）。

學校應彙整近 5 年年校園災害事件〔表 2.3〕，並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得視需要邀請專家、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以預先防範，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亦可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

表 2.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教育部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	提供「最新消息」、「計畫簡介」、「教學資源」、「年度活動」、「特色防災校園」等內容。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於登入後在「防災校園專區」查詢災害潛勢、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
內政部 消防署	全民防災 e 點通	https://bear.emic.gov.tw/MY/#/	提供個人化防災警示及應變資訊，隨時了解切身相關之災害資訊及防災準備知識
行政院 核能安全委員會	行政院核能安全委員會	https://www.nusc.gov.tw/	提供「施政與法規」、「核能管制」、「輻射防護」及「緊急應變」等內容。透過相關公開資訊，了解輻射防護與緊急應變。
環境部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moenv.gov.tw/	提供「空品監測」、「任務監測」、「空品預報」、「作業規範」及「空品科普」等內容。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
	化學物質管理署	https://www.cha.gov.tw/mp-1.html	提供「食安源頭管理」、「教育宣導」、「法規專區」、「公開資訊」及「主題專區」等內容。透過相關重要數據，了解生活中被列管、合格及合法等資訊。
農業部 農村發展及 水土保持署	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	http://246.swcb.gov.tw	提供「防災監測」、「土石流資訊」、「大規模崩塌資訊」、「防災應用」、「防災成果」及「下載與服務」等內容。公告土石流潛勢溪流與大規模崩塌潛勢區，並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及大規模崩塌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	https://fhy.wra.gov.tw/fhyv2/	提供「防災快訊」、「警戒資訊」、「監控資訊」、「防汛整備」、及「便民服務」等內容。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淹水、河川水位、水庫放流等警戒資訊。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https://www.gsmma.gov.tw/nss/p/index	提供「新聞/活動」、「便民服務」、「政策計畫」、「資訊平臺」、「地礦法規」及「常見問答」等內容。根據相關地質資訊，了解活動斷層地質、活動斷層分布、土壤液化、地質敏感區等資訊。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	提供「傳染病與防疫專題」、「預防接種」及「國際旅遊與健康」等內容。根據相關統計數據，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https://www.ncdr.nat.gov.tw/	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提供「科技研發」、「推廣應用」、「國際交流」、「資訊服務」及「相關網站」等內容。
	災害情資網	http://eocdss.ncdr.nat.gov.tw/	可依縣市、鄉鎮市區查詢「本日情勢(即時)」、「災害潛勢地圖」、「颱風情資」、「地震情資」、「豪大雨情資」、「民生資訊」、「海象洋面」、「乾旱情勢」及「寒害情勢」等內容。
	防災易起來	https://easy2do.ncdr.nat.gov.tw/	介紹防災作法和防災經驗，依循步驟及範例，逐步備妥防災工作文件，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抗災能力的機構。
	全球災害事件簿	https://den.ncdr.nat.gov.tw/	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可依「事件(災害類型)」或「地區(國家)」查詢歷史災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害紀錄，從災害中學習經驗，減少損失。
	3D 災害潛勢地圖	https://dmap.ncdr.nat.gov.tw/	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淹水潛勢」、「土石流、山崩」、「斷層與土壤液化」、「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等潛勢資料，利用圖層套疊，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
	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臺	https://dra.ncdr.nat.gov.tw/	提供「最新消息」、「災害與氣候」、「災害風險介紹」、「災害領域調適」、「風險圖展示」及「出版品」等內容。了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建立正確認知。
	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臺	https://alerts.ncdr.nat.gov.tw/	提供「查詢示警」、「資料下載」、「開發專區」及「示警應用」等內容。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
	TCCIP 氣候變遷整合服務平臺	https://tccip.ncdr.nat.gov.tw/	提供「資料服務」、「調適百寶箱」及「知識服務」等內容。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以及帶來的影響。
	天氣與氣候監測網	https://watch.ncdr.nat.gov.tw/watch_home	提供「天氣監測」、「氣象模式」、「颱洪風雨」、「氣候監測」、「災害預警」及「災害模式」等內容。
	防災社區網站	https://community.ncdr.nat.gov.tw/	提供「認識防災社區」、「推動祕笈」、「社區故事」、「推動成果」及「影音出版品」等內容。主要了解全臺各地防災社區推動成果。
	災害防救資料服務平臺	https://datahub.ncdr.nat.gov.tw/	提供「資料目錄」及「系統公告」等內容。了解相關災害資料、位置或觀測資訊。

(瀏覽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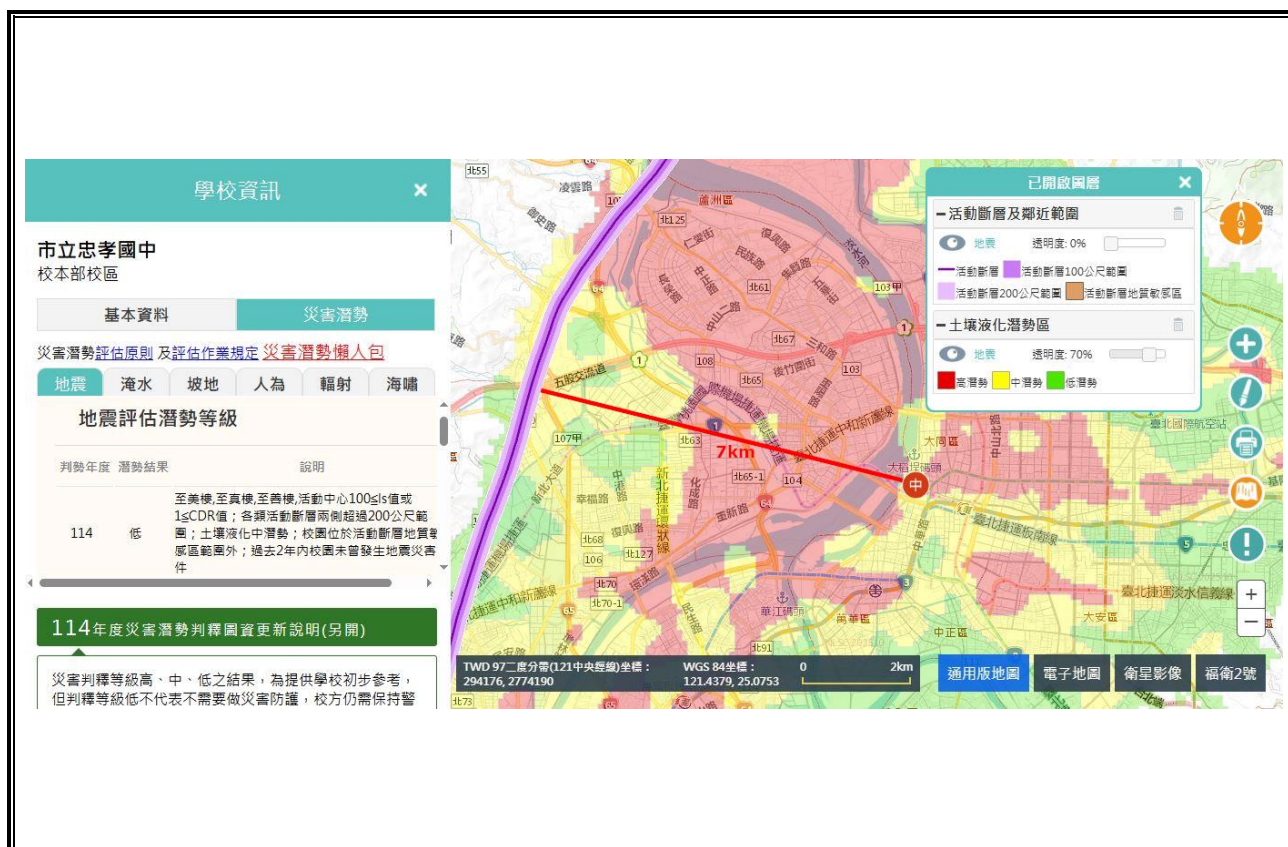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
(瀏覽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
(瀏覽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表 2.3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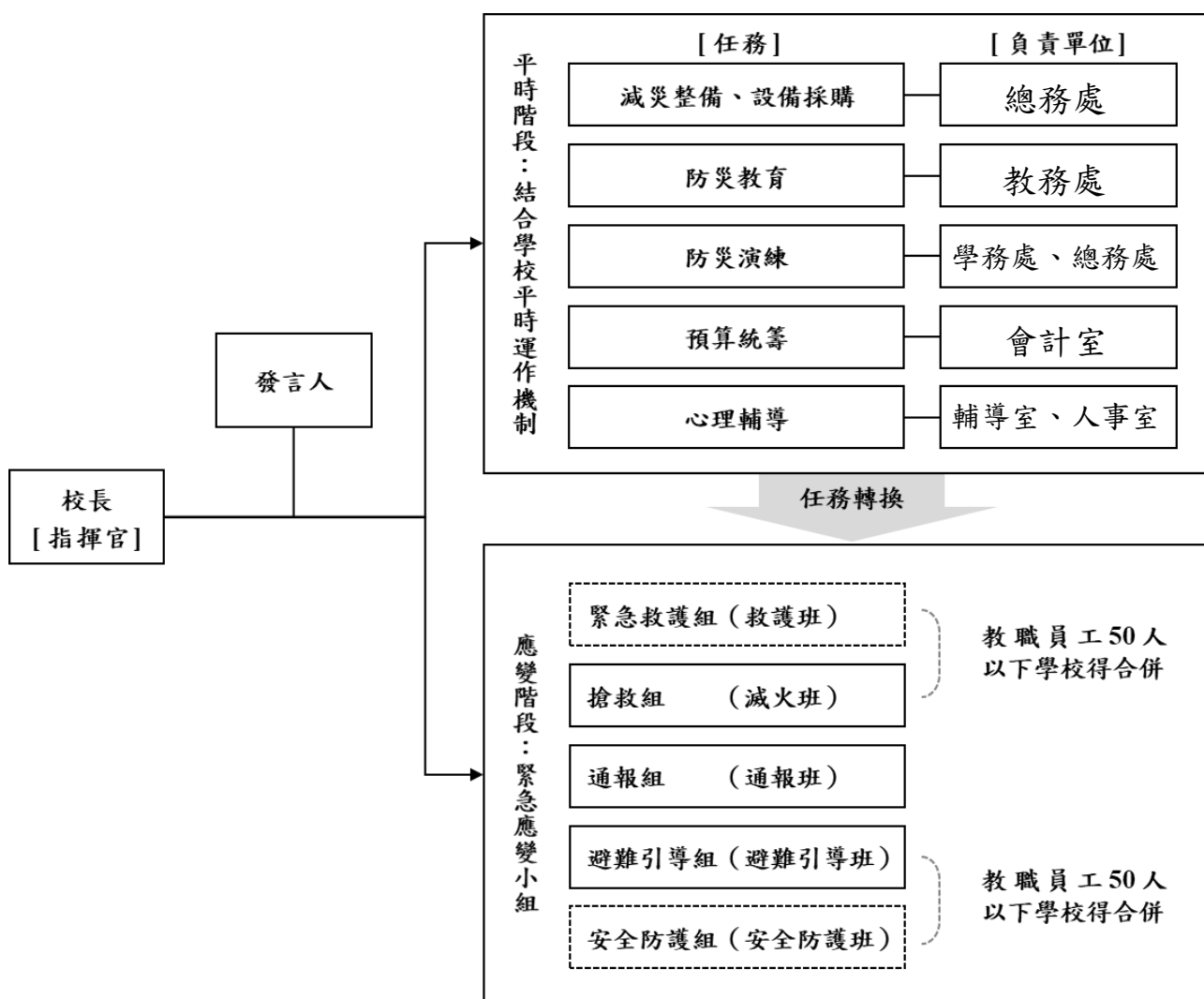
編號	發生時間	類型	地點	災害規模及簡述	人員傷亡	財務/設備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1	111.6.24	雷雨	校園外圍牆及馬路	褐根病校樹遭大雷雨強擊導致樹倒，波及路過車輛。	無	路過 2 車輛壓損，圍牆部分損毀，交通號誌倒塌。	警察局協助交通指揮。消防局、公園處協助清除倒塌校樹。文化局會勘校樹狀況。
2							
3							
4							
5							
6							
7							
8							
9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落實平時減災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學校應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圖 2.5〕。此一組織分為「平時階段」和「應變階段」。

「平時階段」由校長負責督導學校各處室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此外，平時階段亦應規劃**緊急應變小組**〔表 2..1〕，明確列出指揮官、指揮官代理人、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

一旦災害發生，校長（或代理人）須判斷是否進入「應變階段」。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校長則為指揮官，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各分組應克盡其職。若災害發生時，校長正好不在校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緊急應變小組」原則分為5組，得依需求分為3組（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或採階段分組。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4.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圖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組別/任務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負責工作
校長	校長	總務主任	➔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 ➔ 訂定自評機制，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
發言人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澄清誤傳資訊等。
減災整備設備採購	總務處	學務處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編修學校因應地震、颱洪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防災地圖等。 ➔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協調分工、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 ➔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應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並於災後檢討改善。
防災教育	教務處	總務處	➔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納入課程。
防災演練	學務處	總務處	➔ 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
預算統籌	會計室	總務處	➔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
心理輔導	輔導室	人事室	➔ 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指揮官		黃微清	0928*****	校長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江長山	0921*****	總務主任		➤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務。
發言人		王曉琪	0928*****	教務主任	如學校人力有限，得以組員擔任發言人一職。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搶救組 (滅火班)	組長	王○琪	0928*****	教務主任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教職員工生。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
	副組長	林○毓	0931*****	教學組長		
	組員	林○伶	0968*****	註冊組長		
		陳○全	0966*****	資訊組長		
		陳○鈺	0912*****	設備組長		
		李○貞	0920*****	幹事		
		陳○妤	0919*****	助理員		
		周○如	0956*****	幹事		
通報組 (通報班)	組長	楊○菁	0910*****	人事主任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副組長	蘇○婷	0912*****	會計主任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組員	李○芬	0937*****	幹事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 蒐集並紀錄指揮官所有下達應變指令。 ➤ 回報災情狀況。 ➤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 ➤ 學生家長必要緊急聯繫。
		邱○錡	0937*****	助理員		
避難引導組 (避難引導班)	組長	潘○英	0911*****	學務主任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 ➤ 進行必要的安撫。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避難與安置。 ➤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 ➤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與諮詢。 ➤ 學生領回作業。
	副組長	許○安	0955*****	生教組長		
	組員	張○羚	0981*****	訓育組長		
		林○國	0928*****	衛生組長		
		廖○惠	0932*****	體育組長		
		張○羚	0981*****	訓育組長		
安全防護組 (安全防護班)	組長	江○山	0921*****	總務主任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副組長	翁○瑜	0933*****	事務組長		
	組員	王○蘭	0922*****	文書組長		
		盧○華	0927*****	出納組長		
		金○澤	0953*****	幹事		
		賴○涓	0919*****	幹事		
		潘○朗	0920*****	工友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王○義	0926*****	校警		
		保全		保全		
緊急救護組 (救護班)	組長	虞○欣	0919*****	輔導主任		➔ 設立急救站。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副組長	許○閔	0929*****	輔導組長		
	組員	吳○尋	0928*****	護理師		
		吳○文	0987*****	特教組長		
		梁○津	0905*****	資料組長		
		于○華	0963*****	幹事		

-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3.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4.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圖 3.1〕，全體教職員工生須共同執行。學校需指定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窗口（如校安中心等，災時應由緊急應變小組之通報組進行通報相關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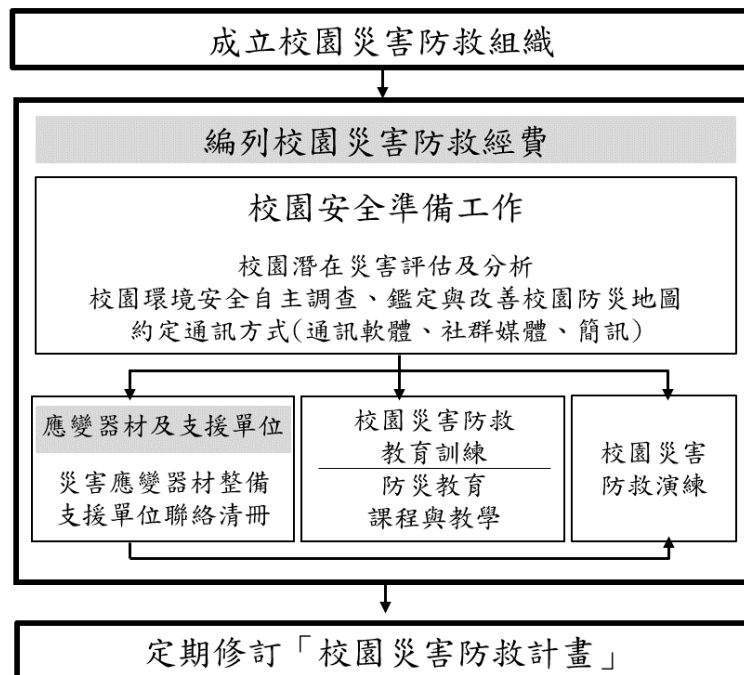


圖 3.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應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以提升學校整體災害防救量能。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學校平時應落實校園安全準備工作，包含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繪製校園防災地圖、設定並宣導「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等。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避免校內教職員工生進入，確保人員安全。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前，結合前述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至少進行 1 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圖 3.2〕，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校內建築物、設施之主要結構是否有龜裂、傾斜等破壞狀況。若有安全疑慮，應立即呈報學校主管單位，並通報主

管機關。同時，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必要時得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

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應周知全校教職員工生，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如邊坡監測裝置），並安排監控人員，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專案歸檔（由各處室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附件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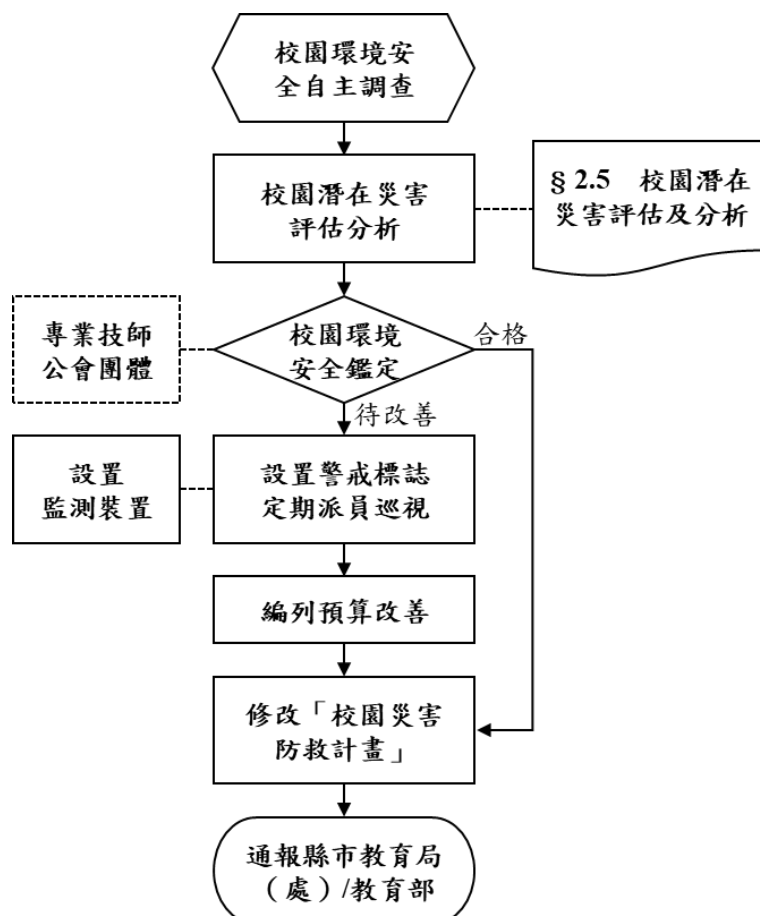


圖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2.2 校園防災地圖

依教育部公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繪製校園防災地圖〔圖 3.3〕，原則上以地震災害為主，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擬定緊急應變措施，進行人員、器材等整備工作，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發生大規模災害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因此，可於平時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以利災時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本校採取 LINE 通訊軟體、臉書社群媒體或簡訊方式**，利於災時聯繫家長。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表 3.1〕，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

3.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學校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包含應變中心、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縣市主管機關、警政、消防、醫療單位、公共設施負責單位、其他支援單位（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等，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活動/宣導、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並彙整校園防災教育活動與教學課程紀錄（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舉辦防災互動遊戲或防災舞蹈比賽等），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應變流程、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並提升應變技能。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每學期至少辦理 1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附表 1.7〕，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個人防護具							
工作手套	60	雙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安全帽	68	個	各班級及辦公室	財管幹事	✓		
簡易式口罩	100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雨具	4	套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哨子（警笛）	20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檢修搶救工具							
（移動式）抽水機	1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移動式）發電機	1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備用接頭、管線等	5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破壞工具組	1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挖掘工具	5	支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緊急照明燈	16	組	活動中心 防災設備室	事務組長	✓		
滅火器（ABC）	50	支	各樓層	事務組長	✓		
二氧化碳滅火器	46	支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沙包	3	個	至善樓樓梯間	事務組長	✓		
油壓剪	1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萬用鑰匙	10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安全管制用工具							
夜間警示燈	5	組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警示指揮棒	5	組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反光型指揮背心	5	件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手電筒	20	個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警戒錐	5	只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攜帶式揚聲器 (手提擴音機)	4	個	總務處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監視器	85	臺	各樓層	生教組長	✓		
通訊聯絡工具							
無線電對講機	10	支	總務處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緊急救護用品							
擔架	2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 (AED)	1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急救箱	1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氧氣筒/瓶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保暖用大毛毯或電 熱毯	3	件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骨折固定板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長背板加頭部固定 器擔架	1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三角繃帶	22	個	健康中心 各班級	護理師	✓		
冷敷袋/熱敷袋	3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額溫槍/耳溫槍	3	支	總務處	財管幹事	✓		
醫用口罩	50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酒精	10	瓶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消毒水	10	瓶	衛生組	衛生組長	✓		
疏散用品							
緊急避難包	20	個	總務處、各班級	財管幹事	✓		
備用緊急輪椅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臨時收容用品							
備用電池	50	個	總務處	採購幹事	√		
帳篷	10	組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睡袋	40	個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其他							
建築物、設備圖書	1	套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打火機	1	個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檢核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檢核人簽章		幹事金有澤		校長簽章
							北市立李國定中學黃微清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02)8786-3119#8900		負責災害潛勢分析、災害防救科技研發成果應用	
大同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08-0119		台灣電力公司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客服專線：1911 客 服：(02)8733-5678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02)8911-4211		北部地區備援中心 中部地區備援中心 南部地區備援中心	客服專線：1911 客 服：(02)8733-5678
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統籌指揮各級教育行政單位與學校，遂行各項防災作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軍訓室	(02)2720-8889#6434	陳教官	督導軍訓後勤、全民國防教育及教育服務役、防災、綜合業務及核稿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教科	(02)2720-8889#6359	黃科長	負責本市中等教育推動及其有關事項。	
縣市主管機關				
臺北市政府	(02)2720-8889		醫療、就業、產業發展、休閒娛樂、教育學習、交通建設等	
消防局	(02)2729-7668#8700		地震宣導、防火、防災、用電安全、自殺防治	
社會局	(02)2720-8889#1609		身心障礙、銀髮族服務、社會救助、嬰幼兒照護服務	
交通局	(02)2720-8889#6862		交通管制、運輸	
工務局	(02)2720-8889#6785		路燈管理、新建工程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02)3393-6779		健康管理長期照護心理衛生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環保局	(02)2720-8889#7266 至 7276		垃圾清運資源回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02)2558-2105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玉泉里辦公室	(02)2552-3282		里民相關業務	
警政、消防、醫療單位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大同消防分隊	(02)2557-7233		急難救助服務、火災預防、減災規劃、災害搶救、緊急救護	距離 <u>1.6</u> 公里 約 <u>6</u> 分鐘可抵達
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01)2556-4340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距離 <u>0.8</u> 公里 約 <u>4</u> 分鐘可抵達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02)2552-3234		門診、急診、住院服務、健康檢查服務、醫療諮詢、衛教活動、長期照護服務	距離 <u>0.029</u> 公里 約 <u>1</u> 分鐘可抵達
仁光救護車有限公司	0800-333119		全天候門診、緊急、急診救護車接送服務	距離 <u>4</u> 公里 約 <u>10</u> 分鐘可抵達
公共設施負責單位				
台北自來水公司北區營業分處	(02)2100-4123		用水、停水業務	
台灣電力(股)公司台北區營業處	(02)2378-8111		電力相關業務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02)2768-4999		瓦斯相關業務	
寶鑫水電行	0981-910876	黃先生	水電修繕業務	
其他支援單位				
家長會長/代表	0910-323930	許勝雄	人力支援	
臺北市大同區慶安社區發展協會	(02)2585-3929		人力支援	
社區守望相助隊玉泉	(02)2552-3282		人力支援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里				
社團法人臺北市救難協會	(02)2509-6119		人力支援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大同中隊第三分隊	(02)2591-9415		人力支援	

第4篇 應變階段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學校面臨各種災害時，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得以確實、迅速因應各項災害。事件發生時，依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及相關說明和原則〔表 4.1〕進行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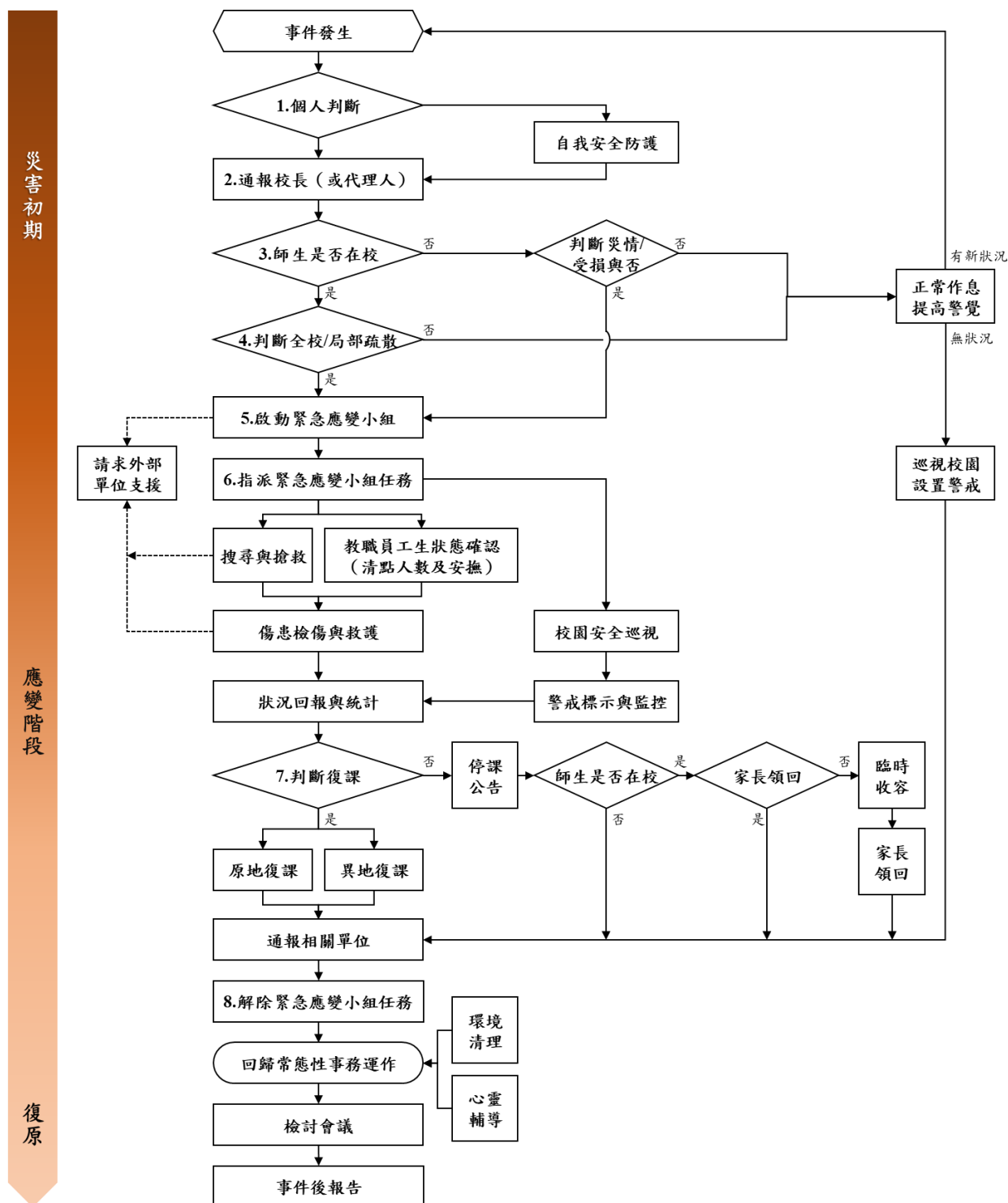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階段一】災害初期			
1. 個人判斷	▶ 當事件發生時，個人（或災害發現者）判斷先進行自我安全防護。	▶ 可選擇就地避難（就近尋找相對安全處避難），或立即疏散。	
2. 通報校長（或代理人）	▶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通報校長，討論並確認疏散與否，下達疏散指令。		
3. 判斷災情（師生不在校）	▶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校長（或代理人）接到通報後，依事件狀況，判斷學校是否受損。		
	▶ 若無受損情形，維持正常作息，但提高警覺，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 有新狀況發生時，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視校園，若有安全疑慮之處，則設置警戒標示，並通報相關單位。	
4. 判斷疏散（師生在校）	▶ 若教職員工生均在學校，校長（或代理人）接到通報後，依事件狀況，判斷是否進行全校或局部人員疏散，並決定進行水平疏散或垂直疏散。	▶ 校長（或代理人）在接受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如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決定發布疏散命令時機，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 ▶ 因應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發布疏散命令方式，如聽覺障礙得以視覺型警報裝置、閃光燈、擊鼓等方式，確保能確實接收到訊息。 ▶ 確認避難路線之安全與暢通（搶救組人員清除障礙物）。 ▶ 若有附設幼兒園或特殊教育班級，避難引導人員優先協助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低年級(含附設幼兒園)、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之教職員工生，需視情況增派人力協助避難疏散。 ➔ 學校除依據校園防災地圖進行疏散之外，亦應透過環境特性、歷史災害經驗等資料，以最嚴重情境想定評估面臨風險，適時調整疏散方式、集結點及因應措施。 ➔ 學校應指定專人於平時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清冊(含過敏/用藥/特殊情形等資訊)，並於避難疏散時攜帶至集合地點。 ➔ 回報疏散狀況至相關單位。	
	➔ 若維持正常作息不疏散，應提高警覺，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 新狀況發生時應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檢校園，若有安全疑慮，則設置警戒標示，並通報相關單位。	
【階段二】應變階段			
5.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	➔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校長擔任指揮官，校長不在校內，由代理人擔負其職。 ➔ 指揮官視事件情況啟動緊急應變小組，若有需要，適時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 截至事件結束為止，應變小組需有人協助指揮官進行「災情彙整」任務，記錄災情狀況及應變工作。	➔ 啟動時機包含：①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②上級指示成立；③學校位於災區且有災損；④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⑤交通部中央氣象署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⑥感受地震可能導致後續災情。 ➔ 如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欲啟動緊急應變小組，指揮官應指派通報組召集人員，於適當時間至學校執行任務。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
6.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	➔ 疏散至集結點後，開設指揮中心，指揮官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務	分派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任務。或得於平時規劃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後各組自動各司其職。		
	▶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清點人數及安撫）。	▶ 疏散到達集合地點後，應確實清點當日所有在校人員，並確認安全狀況，包含短期代理人員、鐘點教師、共聘教師、外聘教師、實習教師、本土語言教師、家長會、廠商、工程人員、里長、志工、外賓等不特定人員。 ▶ 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師 1 人恐難以安撫和處理，避難引導組成員應主動進行協助。 ▶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指揮官應指派各分組人員第一時間確認教職員工生狀態。	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附表 1.8〕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附表 1.9〕
	▶ 搜尋與搶救。	▶ 避難疏散過程若遇教職員工生發生意外，救護人員應迅速執行救護行動。 ▶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以 3 人為一團隊，指揮官視失蹤人數決定派遣團隊攜帶擔架及急救箱前往。 ▶ 緊急救援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 ▶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應先確認當日是否有值班人員及當下狀況，並視情形執行搜尋與搶救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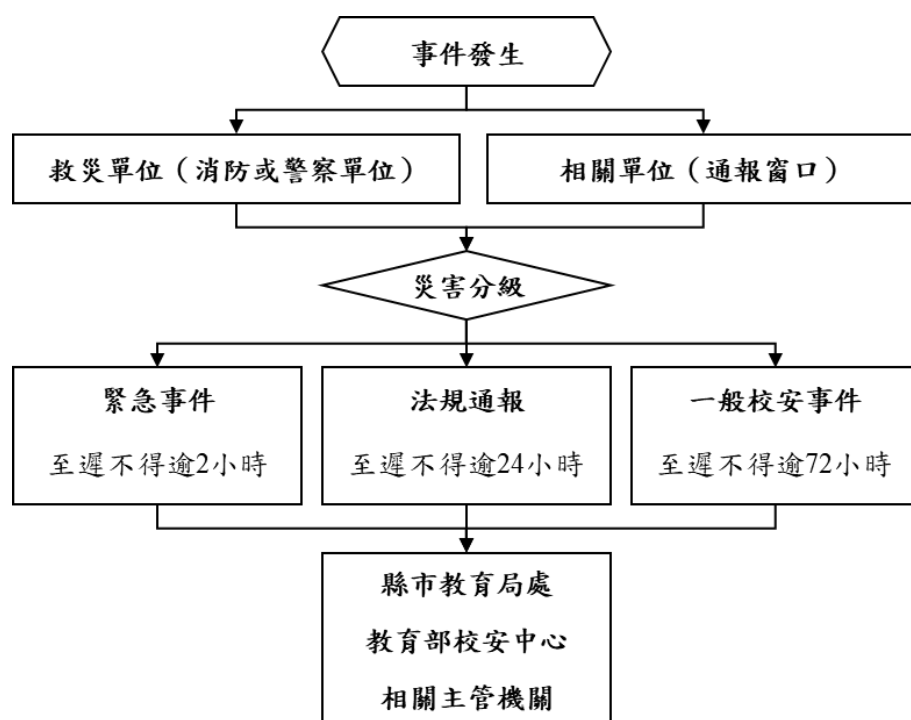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 傷患檢傷與救護。	➔ 現場進行救護工作，僅以大量出血、無生命徵象或無呼吸需暢通呼吸道之受困人員進行現場救護；一般傷者先將傷患送往急救站由緊急救護人員進行檢傷及救護處理。 ➔ 若傷勢嚴重，即通報 119，或聯絡附近醫院（診所），進行後送相關事宜。 ➔ 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考量自行送醫，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俾利掌握災情並請求相關單位支援協助。	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附表 1.10〕
	➔ 校園安全巡查（建築物評估）。	➔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 ➔ 若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附表 1.11〕
	➔ 警戒標示與監控。	➔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原則上 2 人一組），並警告全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	
	➔ 狀況回報與統計，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
7. 判斷復課	➔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判斷學校是否繼續上課。依學校損壞程度，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	➔ 若校園受災，立即進行搶救與安置教職員工生，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 ➔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復原事宜。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附表 1.12〕
	➔ 若決定停課，確認周邊道路狀況安全，再通知家長領回。	➔ 決定停課時，應規劃家長接回區域，並由適當管道公告、通知家長，並派員管制交通動	自行接送同意書〔附表 1.13〕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線。 ➔ 平時應和家長約定透過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作為緊急溝通訊息提供管道；若有必要，得由導師聯繫個別家長安排學生或幼兒返家事宜，由家長接回並填寫自行接送同意書。 ➔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時決定停課，應於公告後逕行通報相關單位。	
	➔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學生，學校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	➔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安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同時報備相關單位。 ➔ 若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 若學校受地方政府指定為收容場所，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應變工作。	
8.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與進度。	➔ 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災害通報。	
	➔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務。	➔ 如未宣布停課，須確認校舍檢查安全無虞、發布回教室繼續上課後，連帶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家長需逐步接回學生，得視情況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人員。 ➔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階段三】復原			
事件結束後	➔ 回復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平時工作分配。	➔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事宜，如心靈輔導、環境清理等。	
	➔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	➔ 召開檢討會議，強化防災事宜。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4.2 災害通報

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有效傳達災害情報，進行快速搶救作業。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災害通報流程〔圖 4.2〕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表 4.2〕。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臺北市教育局處
(02)2720-8889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02-87863119
大同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080119
警察局大同分局
02-25577262
延平派出所
02-25564340
消防局延平分隊
02-25582105
聯合醫院中興分院
02-25523234

圖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序號	通報時間	通報人	通報單位	接洽人	通報重點(人、事、時、地、物)
1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2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3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4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5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一、學校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調查學校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表 5.1〕。

二、心靈輔導基本原則

- （一）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第一線的心輔教師）進行初步心理諮商，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如輔導室（處）、學務處，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
- （二）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設計相關活動，讓學生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
- （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可準備工具協助學生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
- （四）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工作。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學生獲得控制的力量；參加社區重建活動，使學生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做一些快樂的活動，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
- （五）運用相關宣導海報、手冊、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
- （六）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進行學生心靈輔導。
- （七）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範圍	單位	電話或網站
縣市資源	全國自殺防治中心	(02) 2381-7995
	臺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	1999 轉 8858
	衛生福利部 24 小時免付費「安心專線」	1925
地區資源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心情專線	(02) 2346-6662
	馬偕醫院協談中心	(02) 2531-0505
	向日葵全人關懷心理諮商所	(02)2592-1411
	宇聯心理治療所	(02)2986-7890
其他資源	社團法人臺灣憂鬱症防治協會	https://www.depression.org.tw/index.asp
	珍愛生命數位學習網	https://www.tsos.org.tw/p/elearning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一、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亦可設置臨時廁所，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
- 二、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三、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
- 四、立即建立廢棄物、垃圾、瓦礫等處理方法，設置臨時放置場，循序進行蒐集、分類、搬運及處置等程序，以迅速整潔校園，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
- 五、採取消毒等措施，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
- 六、由相關單位/人員利用全校平面圖，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
- 七、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此部份可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
- 八、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分別採 3 天、1 星期及 1 個月消毒 1 次，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
- 九、由相關單位/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整潔。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 一、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補課計畫。
- 二、欲原校地復課者，應商請教育部或縣（市）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
- 三、原校地安全堪虞時，應由縣（市）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適當地點上課。
- 四、補課計畫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但可因地區特性，做適切之調整，使學生能持續學習。
- 五、教職員應掌握學生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教科書、就學用品、制服、學費之減免、獎學金之發給、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確認該次災害對學生心理層面之影響，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
- 六、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 一、對於災害造成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優先處理校內飲用水系統。
- 二、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
- 三、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
- 四、檢查水池、水塔、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
- 五、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應於各區分別設置 3 到 5 個供水站。
- 六、先行搶修損壞之水、電管線，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
- 七、立即通知相關業者(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設備，掌握其受損情形，並對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以防止二次災害，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
- 八、調查災情，提報搶修預算，追蹤執行進度。

〈市立忠孝國中〉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附件】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

目錄

目錄.....	I
表目錄.....	II
附件 1 空白表單.....	1-1
附件 2 各類災害應變內容.....	2-1
附件 3 各式安全檢查表掃描檔.....	3-1
附件 4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簽核掃描檔.....	4-1

表目錄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1-2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1-3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1-17
表 2.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1-21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1-22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1-23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1-26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1-29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1-32
附表 1.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1-34
附表 1.2 防汛安全檢查表	1-50
附表 1.3 周邊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	1-56
附表 1.4 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	1-59
附表 1.5 環境衛生調查表	1-61
附表 1.6 災後復原檢核表	1-62
附表 1.7 演練檢討會議紀錄	1-63
附表 1.8 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1-69
附表 1.9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	1-70
附表 1.10 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	1-71
附表 1.11 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	1-72
附表 1.12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	1-72
附表 1.13 自行接送同意書	1-73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1-74
附表 2.1 空氣品質指標（AQI）、健康影響與活動建議	2-12

附件1 空白表單

一、抽換本文使用表單（表號須對應本文相對應表號）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學校全銜（分校/分班）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地 址	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西寧北路 32 號				
人 員 資 料	姓 名	職 稱	手 機	電子信箱	
校 長	黃微清	校長	0928*****	chjh11@chjh.tp.edu.tw	
分 校 / 分 班 主 任	—	—	—	—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江長山	總務主任	0938*****	chjh71@chjh.tp.edu.tw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金○澤	幹事	0987*****	chjh77@chjh.tp.edu.tw	
班 級 數	共 <u>21</u> 班 ☐ 含附設幼兒園__班 ☒ 含分散式資源班 <u>2</u> 班 ☐ 含集中式特教班__班		教 職 員 工 人 數 (在 校 人 數 最 大 值)		84
			學 生 人 數	一 般 學 生	498
				身 心 障 礙 學 生	38
志 工 人 數	11		交 通 車 數 量	自 有	0
住 宿 管 理 員 人 數	0			外 包 廠 商	0
本校及分校/分班相對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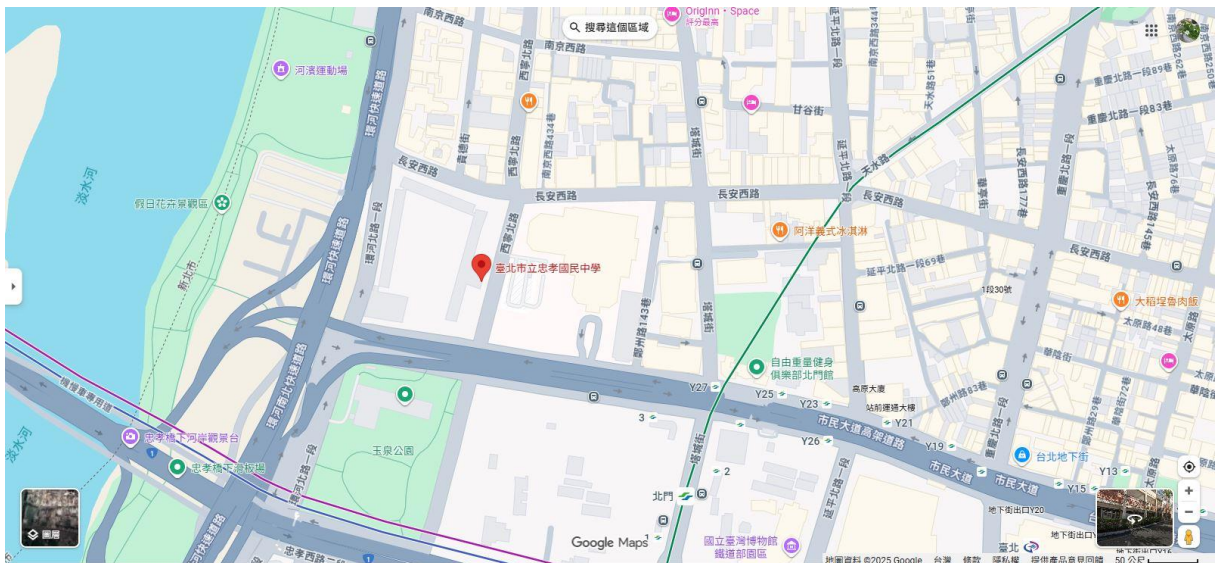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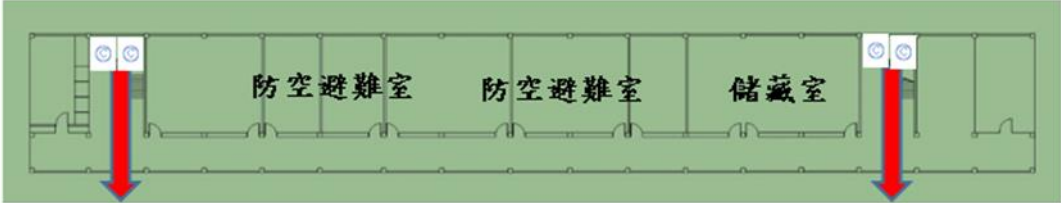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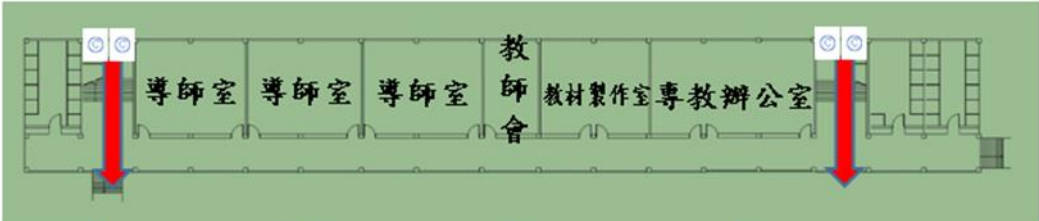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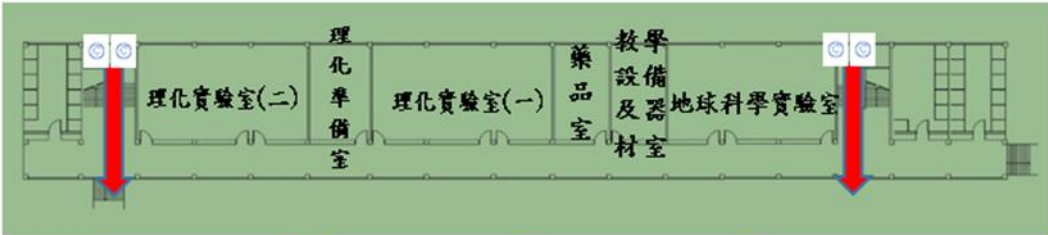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 — 1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生活科技、健康、社會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1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22 間	一般廁所	12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220 人	無障礙廁所	3 間	電梯總數	1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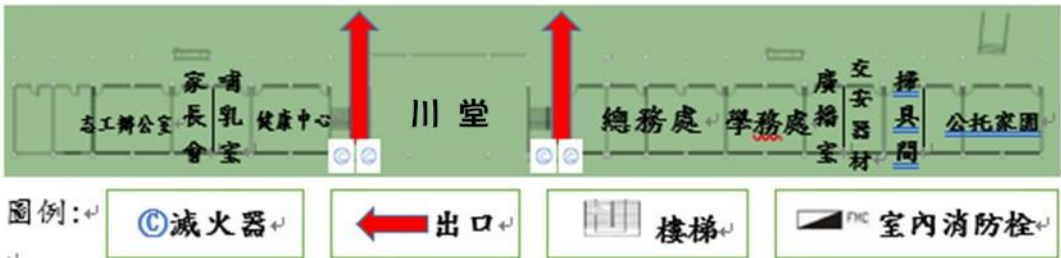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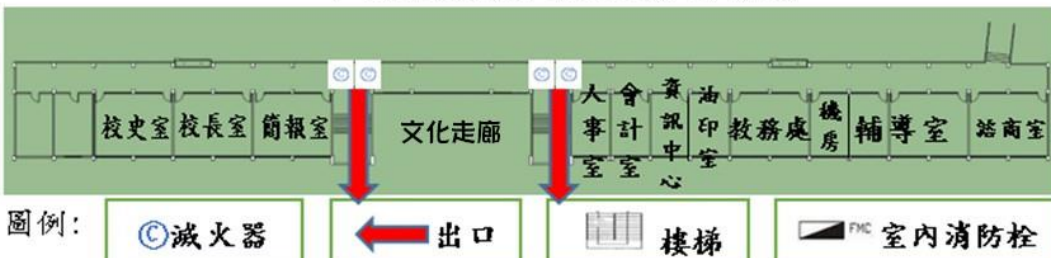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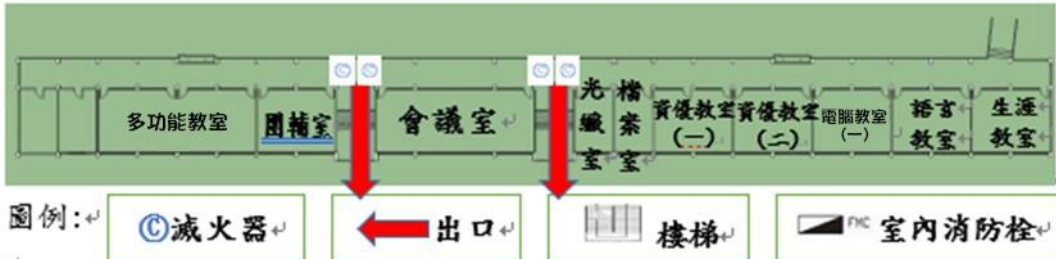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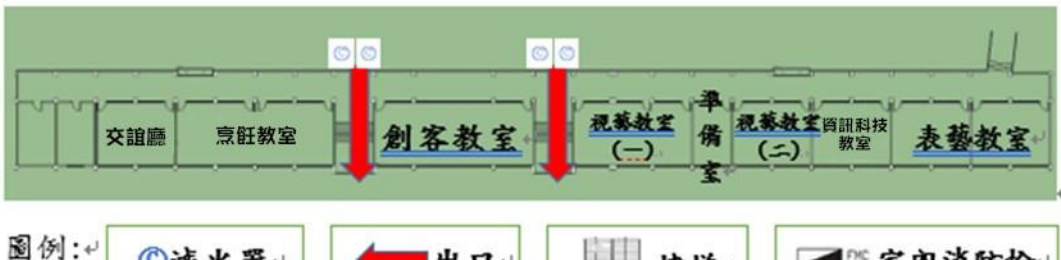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 — 1
	與鄰棟間距 (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1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至真樓 B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一樓	至真樓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二樓	至真樓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總棟數－編號	4－1
平面配置圖	三樓	至真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出口 樓梯 室內消防栓		
	四樓	至真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出口 樓梯 室內消防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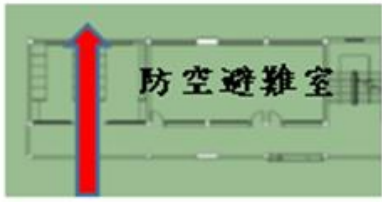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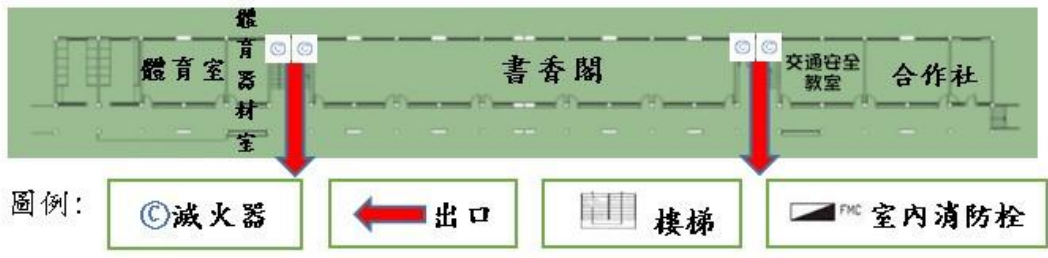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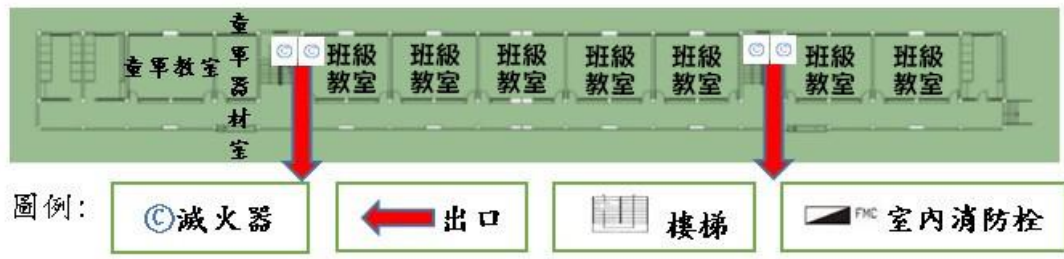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 — 2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 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0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1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表演藝術、視覺藝術、電腦、烹飪、生涯等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 （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2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42 間	一般廁所	8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100 人	無障礙廁所	0 間	電梯總數	1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 （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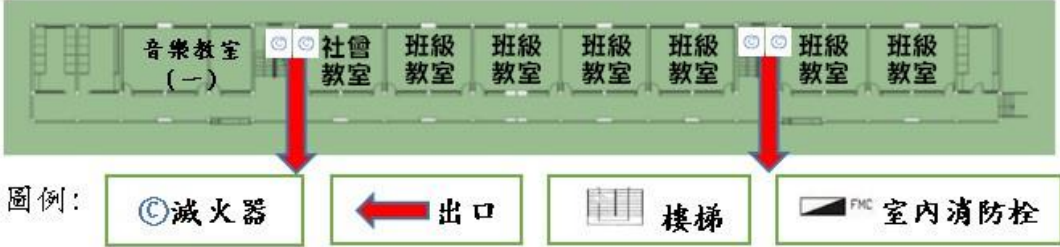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2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總棟數－編號	4－2
平面配置圖	一樓	至善樓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二樓	至善樓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三樓	至善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四樓	至善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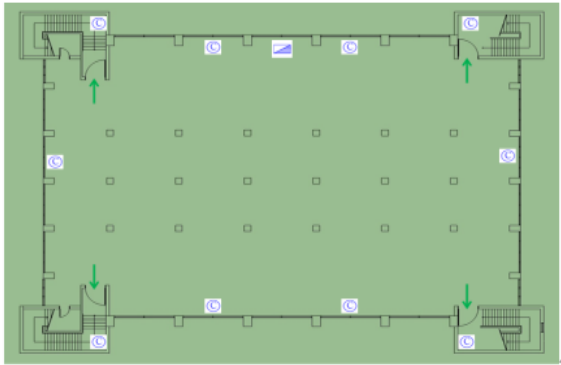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 — 3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 樓		
	增 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電梯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音樂教室、童軍教室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 設 備 （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____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28 間	一般廁所	8 間	樓梯總數	2 座	
容納人數	500 人	無障礙廁所	4 間	電梯總數	0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 或 滲 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 露 鏽 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 （公 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3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3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至美樓 B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一樓	至美樓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二樓	至美樓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三樓	至美樓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總棟數－編號	4 — 3
四樓		至美樓 4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出口 樓梯 FMC 室內消防栓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 — 4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避難場所	☒ 否 ☐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70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3 樓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地下樓層數	1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_____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_個） ☐ 救助袋（_____個） ☒ 緩降機（4 具） ☐ 避難滑梯（_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1 座） ☐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3 間	一般廁所	0 間	樓梯總數	4 座	
容納人數	600 人	無障礙廁所	0 間	電梯總數	0 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4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活動中心 B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 滅火器 - 室內消防栓 - 避難梯 - 出口 - 樓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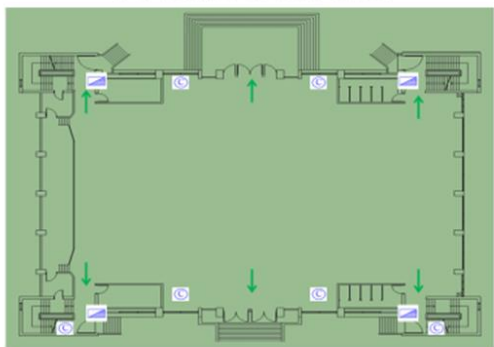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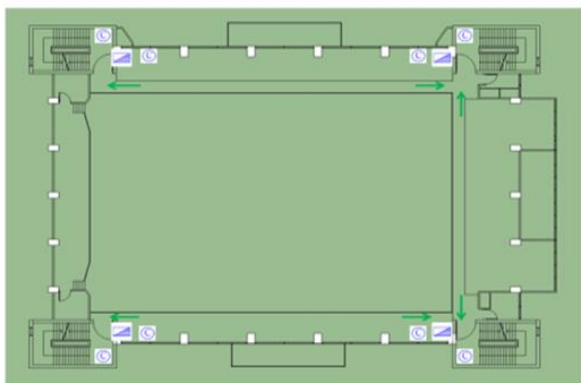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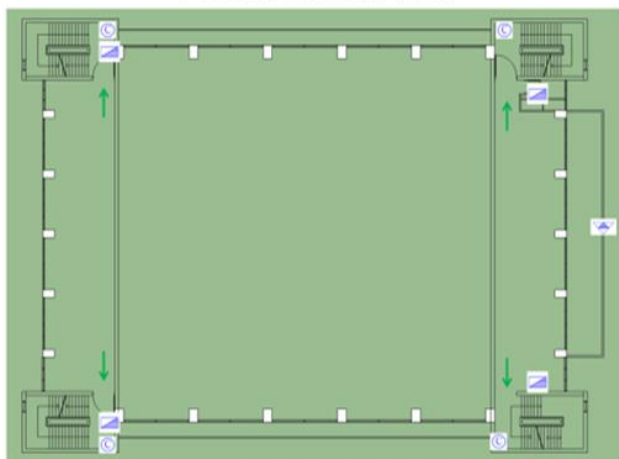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總棟數－編號	4 — 4	
一樓	活動中心 1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二樓	活動中心 2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三樓	活動中心 3F 平面配置圖暨逃生避難路線圖  圖例： 滅火器  室內消防栓  樓梯  出口  樓梯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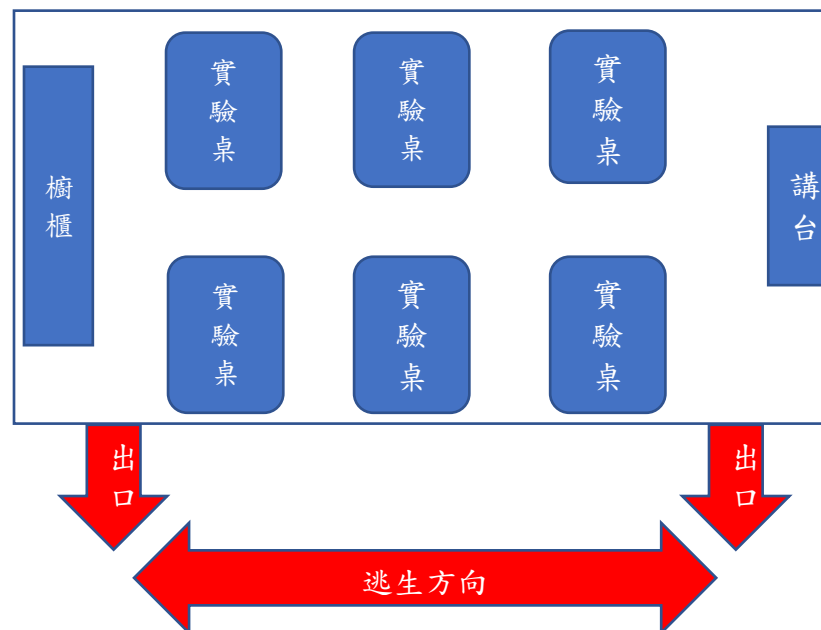
名 稱	理化實驗室(二)	總間數－編號	2 — 1
大樓名稱	至真樓	樓 層	2
填 表 日 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 表 人	陳明鈺
用 途	教學實驗	面積（平方公尺）	126
管 理 人	陳明鈺	手 機	0912*****
代 理 人	李○貞	手 機	0920*****
電 力 負 荷	220V _____ A，110V 20 A，其他：_____（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 風 設 備	☒ 自然通風 ☒ 窗及排風機 ☐ 密閉室冷氣 ☐ 吊扇 ☐ 其他：_____		
採 光 照 明	☒ 窗自然光 ☐ 日光燈 ☐ LED 燈 ☐ 省電燈管 ☒ T5 燈管 ☐ 其他：_____		
消 防 系 統	☒ 滅火器：ABC 乾粉滅火器 1 支 _____（型式、數量） ☐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手動警報系統 ☐ 其他：_____		
防 護 具	☐ 急救箱 ☒ 沖身洗眼器 ☐ 個人防護具：_____		
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	☐ 否 ☒ 是，放置地點：設備組辦公室		
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	☒ 否 ☐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	☐ 否 ☒ 是 ☐ 不適用		
是否具尖銳器具？	☒ 否 ☐ 是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 否 ☒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 否 ☒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 否 ☒ 是		

名 稱	理化實驗室(二)	總間數－編號	2－1
大樓名稱	至真樓	樓 層	2

照 片



平面圖



名 稱	生物實驗室(一)	總 間 數 — 編 號	2 — 2
大 樓 名 稱	至真樓	樓 層	3
填 表 日 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 表 人	陳明鈺
用 途	教學實驗	面積 (平方公尺)	126
管 理 人	陳明鈺	手 機	0912*****
代 理 人	李○貞	手 機	0920*****
電 力 負 荷	220V _____ A, 110V 20 A, 其他: _____ (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 風 設 備	☒ 自然通風 ☒ 窗及排風機 ☐ 密閉室冷氣 ☐ 吊扇 ☐ 其他: _____		
採 光 照 明	☒ 窗自然光 ☐ 日光燈 ☐ LED 燈 ☐ 省電燈管 ☒ T5 燈管 ☐ 其他: _____		
消 防 系 統	☒ 滅火器: ABC 乾粉滅火器 1 支 _____ (型式、數量) ☐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手動警報系統 ☐ 其他: _____		
防 護 具	☐ 急救箱 ☒ 沖身洗眼器 ☐ 個人防護具: _____		
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	☐ 否 ☒ 是，放置地點: 設備組辦公室		
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	☒ 否 ☐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	☐ 否 ☒ 是 ☐ 不適用		
是否具尖銳器具？	☒ 否 ☐ 是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 否 ☒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 否 ☒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 否 ☒ 是		

名 稱	生物實驗室(一)	總 間 數 — 編 號	2 — 2
大 樓 名 稱	至真樓	樓 層	3

照 片



平 面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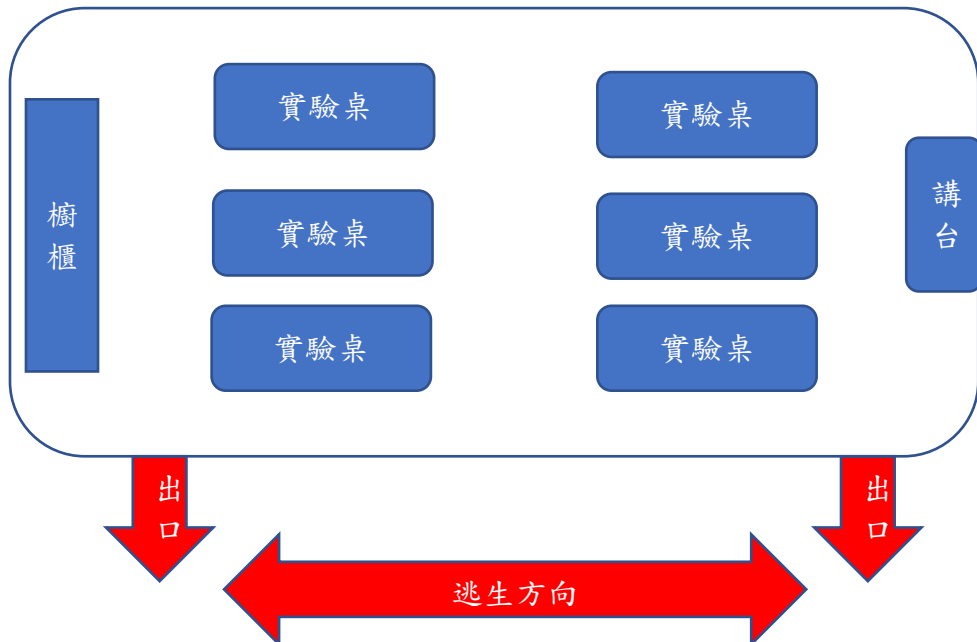


表 2.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編號	發生時間	類型	地點	災害規模及簡述	人員傷亡	財務/設備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1	111.6.24	雷雨	校園外圍牆及馬路	褐根病校樹遭大雷雨強擊導致樹倒，波及路過車輛。	無	路過 2 車輛壓損，圍牆部分損毀，交通號誌倒塌。	警察局協助交通指揮。消防局、公園處協助清除倒塌校樹。文化局會勘校樹狀況。
2							
3							
4							
5							
6							
7							
8							
9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組別/任務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負責工作
校長	校長	總務主任	➔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 ➔ 訂定自評機制，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
發言人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澄清誤傳資訊等。
減災整備設備採購	總務處	學務處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編修學校因應地震、颱洪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防災地圖等。 ➔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協調分工、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 ➔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應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並於災後檢討改善。
防災教育	教務處	總務處	➔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納入課程。
防災演練	學務處	總務處	➔ 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
預算統籌	會計室	總務處	➔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
心理輔導	輔導室	人事室	➔ 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指揮官		黃微清	0928*****	校長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江長山	0921*****	總務主任		➤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務。
發言人		王曉琪	0928*****	教務主任	如學校人力有限，得以組員擔任發言人一職。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搶救組 (滅火班)	組長	王○琪	0928*****	教務主任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教職員工生。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
	副組長	林○毓	0931*****	教學組長		
	組員	林○伶	0968*****	註冊組長		
		陳○全	0966*****	資訊組長		
		陳○鈺	0912*****	設備組長		
		李○貞	0920*****	幹事		
		陳○妤	0919*****	助理員		
		周○如	0956*****	幹事		
通報組 (通報班)	組長	楊○菁	0910*****	人事主任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副組長	蘇○婷	0912*****	會計主任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組員	李○芬	0937*****	幹事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 蒐集並紀錄指揮官所有下達應變指令。 ➤ 回報災情狀況。 ➤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 ➤ 學生家長必要緊急聯繫。
		邱○錡	0937*****	助理員		
避難引導組 (避難引導班)	組長	潘○英	0911*****	學務主任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 ➤ 進行必要的安撫。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避難與安置。 ➤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 ➤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與諮詢。 ➤ 學生領回作業。
	副組長	許○安	0955*****	生教組長		
	組員	張○羚	0981*****	訓育組長		
		林○國	0928*****	衛生組長		
		廖○惠	0932*****	體育組長		
		張○羚	0981*****	訓育組長		
安全防護組 (安全防護班)	組長	江○山	0921*****	總務主任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副組長	翁○瑜	0933*****	事務組長		
	組員	王○蘭	0922*****	文書組長		
		盧○華	0927*****	出納組長		
		金○澤	0953*****	幹事		
		賴○涓	0919*****	幹事		
		潘○朗	0920*****	工友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王○義	0926*****	校警		
		保全		保全		
緊急救護組 (救護班)	組長	虞○欣	0919*****	輔導主任		➔ 設立急救站。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副組長	許○閔	0929*****	輔導組長		
	組員	吳○尋	0928*****	護理師		
		吳○文	0987*****	特教組長		
		梁○津	0905*****	資料組長		
		于○華	0963*****	幹事		

-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3.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4.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個人防護具							
工作手套	60	雙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安全帽	68	個	各班級及辦公室	財管幹事	✓		
簡易式口罩	100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雨具	4	套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哨子（警笛）	20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檢修搶救工具							
（移動式）抽水機	1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移動式）發電機	1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備用接頭、管線等	5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破壞工具組	1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挖掘工具	5	支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緊急照明燈	16	組	活動中心 防災設備室	事務組長	✓		
滅火器（ABC）	50	支	各樓層	事務組長	✓		
二氧化碳滅火器	46	支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沙包	3	個	至善樓樓梯間	事務組長	✓		
油壓剪	1	個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萬用鑰匙	10	組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安全管制用工具							
夜間警示燈	5	組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警示指揮棒	5	組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反光型指揮背心	5	件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手電筒	20	個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警戒錐	5	只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攜帶式揚聲器 (手提擴音機)	4	個	總務處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監視器	85	臺	各樓層	生教組長	✓		
通訊聯絡工具							
無線電對講機	10	支	總務處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緊急救護用品							
擔架	2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 (AED)	1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急救箱	1	組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氧氣筒/瓶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保暖用大毛毯或電 熱毯	3	件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骨折固定板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長背板加頭部固定 器擔架	1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三角繃帶	22	個	健康中心 各班級	護理師	✓		
冷敷袋/熱敷袋	3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額溫槍/耳溫槍	3	支	總務處	財管幹事	✓		
醫用口罩	50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酒精	10	瓶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消毒水	10	瓶	衛生組	衛生組長	✓		
疏散用品							
緊急避難包	20	個	總務處、各班級	財管幹事	✓		
備用緊急輪椅	2	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已完備	需改善	
臨時收容用品							
備用電池	50	個	總務處	採購幹事	√		
帳篷	10	組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睡袋	40	個	活動中心	事務組長	√		
其他							
建築物、設備圖書	1	套	總務處	事務組長	√		
打火機	1	個	學務處	生教組長	√		
檢核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檢核人簽章		幹事金有澤		校長簽章
							臺北市民立中學 黃清徽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02)8786-3119#8900		負責災害潛勢分析、災害防救科技研發成果應用	
大同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08-0119		台灣電力公司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客服專線：1911 客 服：(02)8733-5678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02)8911-4211		北部地區備援中心 中部地區備援中心 南部地區備援中心	客服專線：1911 客 服：(02)8733-5678
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統籌指揮各級教育行政單位與學校，遂行各項防災作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軍訓室	(02)2720-8889#6434	陳教官	督導軍訓後勤、全民國防教育及教育服務役、防災、綜合業務及核稿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教科	(02)2720-8889#6359	黃科長	負責本市中等教育推動及其有關事項。	
縣市主管機關				
臺北市政府	(02)2720-8889		醫療、就業、產業發展、休閒娛樂、教育學習、交通建設等	
消防局	(02)2729-7668#8700		地震宣導、防火、防災、用電安全、自殺防治	
社會局	(02)2720-8889#1609		身心障礙、銀髮族服務、社會救助、嬰幼兒照護服務	
交通局	(02)2720-8889#6862		交通管制、運輸	
工務局	(02)2720-8889#6785		路燈管理、新建工程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02)3393-6779		健康管理長期照護心理衛生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環保局	(02)2720-8889#7266 至 7276		垃圾清運資源回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02)2558-2105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玉泉里辦公室	(02)2552-3282		里民相關業務	
警政、消防、醫療單位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大同消防分隊	(02)2557-7233		急難救助服務、火災預防、減災規劃、災害搶救、緊急救護	距離 <u>1.6</u> 公里 約 <u>6</u> 分鐘可抵達
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01)2556-4340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距離 <u>0.8</u> 公里 約 <u>4</u> 分鐘可抵達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02)2552-3234		門診、急診、住院服務、健康檢查服務、醫療諮詢、衛教活動、長期照護服務	距離 <u>0.029</u> 公里 約 <u>1</u> 分鐘可抵達
仁光救護車有限公司	0800-333119		全天候門診、緊急、急診救護車接送服務	距離 <u>4</u> 公里 約 <u>10</u> 分鐘可抵達
公共設施負責單位				
台北自來水公司北區營業分處	(02)2100-4123		用水、停水業務	
台灣電力(股)公司台北區營業處	(02)2378-8111		電力相關業務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02)2768-4999		瓦斯相關業務	
寶鑫水電行	0981-910876	黃先生	水電修繕業務	
其他支援單位				
家長會長/代表	0910-323930	許勝雄	人力支援	
臺北市大同區慶安社區發展協會	(02)2585-3929		人力支援	
社區守望相助隊玉泉	(02)2552-3282		人力支援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里				
社團法人臺北市救難協會	(02)2509-6119		人力支援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大同中隊第三分隊	(02)2591-9415		人力支援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範圍	單位	電話或網站
縣市資源	全國自殺防治中心	(02) 2381-7995
	臺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	1999 轉 8858
	衛生福利部 24 小時免付費「安心專線」	1925
地區資源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心情專線	(02) 2346-6662
	馬偕醫院協談中心	(02) 2531-0505
	向日葵全人關懷心理諮商所	(02)2592-1411
	宇聯心理治療所	(02)2986-7890
其他資源	社團法人臺灣憂鬱症防治協會	https://www.depression.org.tw/index.asp
	珍愛生命數位學習網	https://www.tsos.org.tw/p/elearning

二、檢查表及演練紀錄表

附表 1.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維護時間： <u>114</u> 年 <u>6</u> 月 <u>13</u>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室內消防栓是否有 1 個瞄子及 2 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個、水帶__條） ☒ 是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 <u>32</u> 支） ☐ 過期（數量：__支）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室內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保養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校舍建築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 1 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屋頂	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鋼棚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建築物附屬設備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高度 1.5 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樓梯扶手、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_____）	請列出所有教室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u>專科</u> 教室，管理人： <u>設</u> <u>備組長</u> ）		管理時間 114 年 7 月 1 日 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預定）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註：1. 本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 5 棟大樓，則應建立 5 份此表。

2. 本表訂定檢查項目，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3. 本表應於每學年暑假 7 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 3 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4.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幹事金有澤	總務處翁欣瑜 事務組長	總務處教師 兼總務主任江長山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黃微清 校長
複檢（114 年 10 月 2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幹事金有澤	總務處翁欣瑜 事務組長	總務處教師 兼總務主任江長山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黃微清 校長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維護時間： <u>114</u> 年 <u>6</u> 月 <u>13</u>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室內消防栓是否有 1 個瞄子及 2 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個、水帶__條） ☒ 是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 <u>25</u> 支） ☐ 過期（數量：__支）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室內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保養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校舍建築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 1 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屋頂	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鋼棚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建築物附屬設備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高度 1.5 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樓梯扶手、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_____）	請列出所有教室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善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u>普通</u> 教室，管理人： <u>事務組長</u> ）		管理時間 114年7月1日起至 115年7月31日止（預定）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 註：1. 本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2. 本表訂定檢查項目，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3. 本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4.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幹事金有澤	總務處翁欣瑜 事務組長	總務處教師 兼總務主任江長山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黃微清
複檢（114年10月2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幹事金有澤	總務處翁欣瑜 事務組長	總務處教師 兼總務主任江長山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黃微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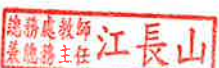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維護時間：114年6月13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室內消防栓是否有1個瞄子及2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個、水帶__條） ☒ 是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19支） ☐ 過期（數量：__支）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室內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保養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校舍建築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 1 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屋頂	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鋼棚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建築物附屬設備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高度 1.5 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樓梯扶手、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_____）	請列出所有教室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u>普通</u> 教室，管理人： <u>事務組長</u> ）		管理時間 113年7月1日起至 113年7月31日止（預定）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置、因應作為				

- 註：1. 本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2. 本表訂定檢查項目，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3. 本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4.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複檢（114年10月2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維護時間： <u>114</u> 年 <u>6</u> 月 <u>13</u>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室內消防栓是否有 1 個瞄子及 2 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個、水帶__條） ☒ 是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 <u>26</u> 支） ☐ 過期（數量：__支）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室內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 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保養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校舍建築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 1 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屋頂	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鋼棚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建築物附屬設備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高度 1.5 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樓梯扶手、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_____）	請列出所有教室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u>避難收容儲藏室</u> ，管理人： <u>大同區公所、事務組長、財管幹事</u> ）		管理時間 <u>114年7月1日</u> 起至 <u>115年7月31日</u> 止（預定）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註：1. 本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2. 本表訂定檢查項目，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3. 本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4.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複檢（ <u>114年10月2日</u> ）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附表 1.2 防汛安全檢查表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常。	✓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架有無鏽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	天花板有無呈現龜裂現象。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2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2樓以上。	✓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裂縫凹洞情形。	✓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有無裂縫、倒塌的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牆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	樓梯的地面有無裂縫情況。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他	園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園內擋水門是否正常使用。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汛缺口。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常。	✓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架有無鏽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	天花板有無呈現龜裂現象。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2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2樓以上。	✓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裂縫凹洞情形。	✓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有無裂縫、倒塌的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牆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	樓梯的地面有無裂縫情況。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他	園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園內擋水門是否正常使用。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汛缺口。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江長山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3 周邊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構造物設施徵兆	是否鄰近山崖邊緣。	☒ 否 ☐ 是，距離山崖約__公尺					
	是否鄰近山凹溝谷處。	☒ 否 ☐ 是，距離溝谷約__公尺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層滑動或地表塌陷。	☒ 否 ☐ 是，沉陷深度約__公尺					
地錨構造物	地錨錨頭是否有開裂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地錨錨頭是否有剝離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地錨是否發現鏽蝕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噴漿坡面構造物	噴漿坡面是否有龜裂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噴漿坡面是否有剝蝕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坡面徵兆	坡面上樹木或電線桿是否有逐漸傾斜現象。	☒ 否 ☐ 是，傾斜角度約__度					
	坡面是否出現新裂痕。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坡面流水是否出現混濁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周圍坡面是否已有崩土。	☒ 否 ☐ 是，體積約__立方公尺					
	周圍坡面是否已有不規則之位移現象。	☒ 否 ☐ 是，沉陷深度約__公尺					
路面徵兆	路面是否出現新裂縫。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路面是否出現變形。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系統徵兆	排水溝是否出現破裂。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溝是否出現淤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溝是否出現漏水。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系統是否錯動而造成排水不良。	☒ 否 ☐ 是，錯動距離約__立方公尺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排水系統是否折斷而造成排水不良。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沉沙及滯洪設施徵兆	沉砂池是否發生淤積或堵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滯洪池是否發生淤積或堵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道路邊坡徵兆	邊坡是否有異常滲水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土壤遇雨是否有軟化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坡面土壤是否有裸露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坡面土壤是否有沖蝕溝現象。	☒ 否 ☐ 層狀 ☐ 指狀 ☐ 溝狀			
	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龜裂寬度約__公分			
	建築物上方邊坡是否有落石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土壤隆起或崩塌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塊石護坡是否出現外凸變形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塊石護坡是否出現龜裂現象。	☒ 否 ☐ 是，龜裂寬度約__公分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崩土。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泥流。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落石。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土石堆。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其他	鄰近之河堤、水壩是否有裂縫或明顯增加之滲水現象。		☒ 否 ☐ 是，長度___公尺、寬度___公尺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4 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需改善			
門、窗	門、窗破損或無法關閉者立即維修補強。	✓				
緊急照明	更新不堪使用之電池。	✓				
	是否正常運作，故障立即維修。	✓				
貴重物品	將電子、電氣製品、貴重器具及不耐浸水的物品(如貴重儀器或教科書)等放置在高處。	✓				
	遇水易發生危險的器具更加注意放置位置。	✓				
地下室	水流入口處備妥沙包或沙袋。	✓				
	測試擋(防)水閘門。	✓				
屋頂上或高處設施	鐵製或玻璃纖維製之水塔，事前裝滿水，藉以增加重量，避免被強風吹倒。	✓				
	其他設施(如天線、擴音器等)，加強固定設施或先行拆卸。	✓				
戶外	未固定之設施應加強固定或移至室內。	✓				
	先行修剪樹木，加強樹木支撐固定工作。	✓				
	清除水溝、排水設施之堵塞物，以減少水分存積。	✓				
工地	要求承包商做好防颱措施，如鷹架、帆布、圍籬固定等。	✓				
	派員檢查防颱措施。	✓				
擋土設施	校園內、外之駁坎、擋土牆及斜(山)坡地情況，如有危險之虞，應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採取必要之措施。	✓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需改善				
避難 路線	清除避難路線之障礙物，避免災 時避難受阻擋。	✓					
災害 應變 器材 整備	項目與數量是否齊全。	✓					
	放置位置確認。	✓					
	損壞更新及補充（如電池）。	✓					
	檢查抽、排水設備及發電機能否 正常使用，油料是否足夠，若故 障則立即維修。	✓					
災前 網路 通報	天然災害整備回報系統。	✓					
	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	✓					
其他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資料確認。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5 環境衛生調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基本資料	供電情形。	☒ 無，緊急發電設備： ☒ 有 ☐ 無 ☐ 有，供應時段：_____		
	通訊。	☒ 暢通 ☐ 中斷，預計恢復日期：_____		
	醫療站。	☐ 無，醫療替代方案： ☐ 有 ☐ 無 ☒ 有，醫療用品： ☒ 充足 ☐ 不足（尚需品項數目：_____）		
用水水質調查	自來水。	☐ 無 ☒ 有，供應情況： ☒ 充足 ☐ 不足		
	自來水目測澄清晰度水質檢驗結果。	☒ 清澈 ☐ 渾濁		
	飲用水供應來源。	☒ 自來水 ☐ 檢驗合格包裝水		
廁所設施	廁所（總共 <u>40</u> 間）。	沖水： ☒ 可 ☐ 不可（ <u>40</u> 間） 消毒： ☒ 有 ☐ 無（ <u>40</u> 間）		
	廁所與食物處理的間距。	☒ ≥20 公尺 ☐ <20 公尺		
食物	煮食地點之清潔。	☒ 良好 ☐ 差		
病媒狀況調查	蚊蟲叮人狀況。	☐ 無 ☒ 有（地點： <u>教室</u> ），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蒼蠅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蟑螂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老鼠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品質	垃圾處清運理情形。	☒ 集中 ☐ 分散		
		☐ 無，消毒： ☐ 有 ☐ 無 ☒ 有，多久清運一次： <u>3 天/週</u>		
	環境消毒。	☐ 無 ☒ 有，多久消毒一次： <u>一年 2 次</u>		
	廢棄物清運處理情形。	☒ 無，消毒： ☒ 有 ☐ 無 ☐ 有，預計清運結束日期：_____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6 災後復原檢核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災害復原項目	注意事項		評核欄		備註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請求外界協助快速恢復校內水電。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停水、停電		
環境衛生維護	廢棄物處理、環境維護避免併發其他災害。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環境髒亂		無廢棄物
學生安全維護	因災害造成校內設施毀損，應於不安全區域拉封鎖線或設立明顯立牌作為警示。 上下學路途因災害造成阻斷，需立即尋求相關單位排除障礙。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環境威脅		
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安排授課/活動時程、授課/活動地點及上課導師。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停課		
受災教職員工生心靈輔導	注意有罹難家人或有受災現場經驗之教職員工生，觀察並記錄其談話內容是否有災害陰影，並定期追蹤，協助正常生活，離開災害陰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無須輔導		
檢討與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針對原校園災害防救計畫進行檢討，不符現況或有錯誤之處應立即修正。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無須修正		
覆核人				覆核日期	114.10.2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7 演練檢討會議紀錄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檢討會議日期	<u>114</u> 年 <u>10</u> 月 <u>7</u> 日	填表人	金○澤
演練類別	☐ 預演 ☒ 正式演練	演練日期	<u>114</u> 年 <u>9</u> 月 <u>19</u> 日
演練人數	總計 <u>435</u> 人（教職員工 <u>76</u> 人，學生 <u>359</u> 人，外部人員 _____ 人）		
演練情境	☒ 地震 ☐ 水災 ☒ 火災 ☐ 其他_____（可複選）		
聘請外部專家	☒ 無 ☐ 有（專家：_____）		
結合外部單位	☒ 無 ☐ 有（單位：_____）		
人員簽到	詳如附件		
演練檢討重點	問題 / 狀況	後續改善措施	
自我防護	全校師生就地做趴、掩、穩動作。		
第一時間通報	由全國警報系統自動廣播全校地震來臨，通報組組長廣播做好自身防護措施。	702 教室廣播不靈，進行修繕。	
避難疏散	警報結束後，由避難引導組指引學生遵循不推不語不跑的原則，迅速有序的往操場集合。	各年級：1 班、2 班走 4 號樓梯，3 班、4 班走 5 號樓梯，5 班、6 班走 6 號樓梯。	
緊急應變小組啟動	各組迅速集合，在各自的崗位上，分工合作、各司其職。	司令台前擺設應變小組分組長桌及設備器具	
人數清點	由任課老師進行清點人數，填寫白單，交給通報組貼予佈告欄。	任課教師部份為新進同仁，須強化演練教育。	
搜尋與搶救	模擬至真 4 樓理化實驗室發生火災，由搶救組進行評估與搶救。	火災演練改為設置在一樓，並使用滅火器演練。	
傷患處置	將受傷的學生交付緊急救護組，進行包紮，嚴重者，送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狀況回報與統計	由通報組組長向校安中心及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完整回報。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簽 於總務處

114年9月30日

主旨：檢陳114學年度第1學期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檢討會議紀錄一份，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北市教育局114年8月22日北市教學字第11430895141號函辦理。
- 二、經避難演練完畢後進行檢討會議，研討後續改善事項並紀錄備查。

擬辦：奉核後，依會議內容辦理相關事宜。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家長會

承辦單位 電話：(02)2552-4890#77審核

決行

幹事金有澤
0730/1638

敬會 家長會

總務處翁欣瑜
0930/1650

家長會巫冠樺
1002/1648

如簽
北市黃微清
1001/1600

總務處教師江長山
1001/0914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家防災日

複合式地震及火災疏散避難演練檢討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9 月 22 日(一)10:25-11:00

二、地點：至善樓 3 樓會議室

三、主席：黃微清 校長

四、紀錄：金有澤 幹事

五、出席人員：詳簽到表(如附件)

六、會議內容：

提案討論：本學期已於 9/15 預演演練、9/19 正式演練完畢。9/15(一)07:50-

08:15 進行國家防災日預演，行政處室檢討如下：

1. 學生疏散速度較慢，須請學生秉持「不推、不跑、不語」原則大步往避難場地集合。
2. 災害防救應變小組須依照避難路線圖安排，在五育台兩側放置長桌，各組須備好小組的設備器具，避免全部擠在五育台一側。可向學務處借用隨身麥克風。
3. 複合性災害(火災)演練未落實，且無法讓學生知道火災應變，9/19(五)演練時須將起火點設置在一樓，須向學生說明面對火災應變措施，並使用滅火器演練。
4. 須商請教務處或輔導室幹事協助活動拍照。

各年級導師建議如下：

1. 部份班級疏散時聊天，須再宣導「不推、不跑、不語」原則。

2. 702 教室聽不到廣播，須修繕。

3. 因 9/19(五)第二節任課教師部分是新進同仁，可能不清楚防災演練內容，建議學生可在原班教室集合，由第二節任課教師入班指導演練。另須再向七、八年級學生和週五第二節任課教師宣導。

4. 班級人數回報表白單的填寫原則因有所調整，須再確認如何填寫。

5. 有遲到學生入校仍使用手機，不能專心參與防災演練，須請警衛室校警和保全提醒遲到學生入校須關手機。

校長建議：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小組須設置各組區域並準備相關設備，讓小組成員容易識別所屬集合地，俾利發配與執行任務。

決議：意見如上述通過，已於正式演練時改進無異議。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1：00）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家防災日

複合式地震及火災疏散避難演練檢討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9 月 22 日

地點：至善 3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 長	黃微清	706 導師	方聖哲
教務主任	王曉琪	~~707 導師~~	
學務主任	公假	801 導師	羅介龍
總務主任	王長山	802 導師	吳采棠
輔導主任	廖時政	803 導師	李振男
家長會長	王冠輝	804 導師	李詩怡
訓育組長	張羽庭	805 導師	邱榮立
生教組長	吳仁安	806 導師	請 假
體育組長	廖雅惠	901 導師	劉育仲
衛生組長	林淑佩	902 導師	楊珮珊
701 導師	吳美玲	903 導師	李以明
702 導師	李秀珍	904 導師	徐偉哲
703 導師	何麗玲	905 導師	李麗芳
704 導師	何煥玲	906 導師	張文輝
705 導師	張祖堯	專任教師代表	何文輝

劉育仲 何文輝

三、應變使用表單

附表 1.8 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類別		教職員工	幼兒園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資源班	總計
應到人數		84		182	201						462
請 假	人數	8			24						32
	姓名										
受 傷	人數										
	姓名										
受 困	人數										
	姓名										
失 蹤	人數										
	姓名										
死 亡	人數										
	姓名										
實到人數		76		182	177						435
備 註	九年級畢業旅行										
填表人		金○澤				時間		114 年 9 月 19 日 9 時 21 分			

附表 1.9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

<u>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u> 班級人數通報單	
班級：_____ 負責人員簽名：_____	
應到	實到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u>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u> 班級人數通報單
班級：_____ 負責人員簽名：_____
全員到齊

附表 1.10 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

學校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校長	黃微清	護理師	吳○尋
序號	班級	姓名	緊急聯絡人/手機	檢傷情形	處置情形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填表人				填表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註：備註欄註記是否有過敏、用藥習慣或特殊情形等資訊；並針對處置情形補充說明，如於○時○分通知緊急聯絡人，由○○○(手機為 0912-345678)陪同坐救護車前往○○醫院。

附表 1.11 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

建築物名稱	至真、至善、至美樓、活動中心等4棟	檢核日期	114 年 9 月 30 日	填表人	翁欣瑜
損壞狀況			有（中度、嚴重）	無（輕微）	
1. 建築物整體塌陷、部分塌陷、上部結構與基礎錯開。				✓	
2. 建築物整體或部分樓層明顯傾斜。				✓	
3. 建築物柱、梁損壞，牆壁龜裂。				✓	
4. 墜落物與傾倒物危害情形。				✓	
5. 鄰近建築物傾斜、破壞，影響本建築物之安全。				✓	
6. 建築基地或鄰近地表開裂、下陷、邊坡崩滑、擋土牆倒塌、土壤液化。				✓	
7. 建築物旁或內部設施可能擴大災害規模。				✓	
8. 其他（如瓦斯管破裂瓦斯外溢、電線掉落、有毒氣體外溢等）。				✓	

附表 1.12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

毀損狀況	建議採取行動
校舍嚴重毀損	●停止上課，並另闢安全上課地點。 ●可停課放學，但在安全情況下，才可讓學生返家。
部分校舍倒塌	●禁止使用受災區及危險區內的教室。 ●學校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工照顧在學校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 ●未到校學生留在家中或安全場所。 ●可停課放學，但在安全情況下，才可讓學生返家。
校舍損害輕微	●部分受損教室或校舍關閉。 ●確保學生安全無虞後，才可讓學生返家。 ●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工照顧無法離校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但在安全情況下，才可讓學生返家。
無損毀	●所有班級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但在安全情況下，才可讓學生返家。

附表 1.13 自行接送同意書

學校名稱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班級	____年____班	導師	
學生人數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座號	學生姓名	領回家長簽名	與學生關係	領回時間	負責人員簽名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序號	通報時間	通報人	通報單位	接洽人	通報重點(人、事、時、地、物)
1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2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3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4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5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6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7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8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9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10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使用。

附件2 各類災害應變內容

一、地震（相關內容請查詢「內政部消防署」官方網站）

（一）應變工作事項

當地震發生時，學校所在地點震度達4級以上，或當學生感覺到有相當程度的恐懼感時，依災害應變流程，立即就近、尋找相對安全的位置，進行緊急避難（趴下、掩護、穩住，保護頭頸部），視災害情況啟動應變階段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判斷是否進行疏散，並由各分組執行學生安全疏散、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蒐集與回報受災情況、緊急安置收容、家長聯繫等任務或工作。

（二）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1. 警戒標示流程：地震災害後，許多建築物可能會遭受結構上破壞，難以於第一時間內進行補強，故將劃定危險區域並拉起警戒線，必要時派員定時巡視，確認無人員進出。
2. 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地震災害後，搶救組確認建築物無教職員工生滯留，安全防護組依《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作業基準》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

二、海嘯（相關內容請查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官方網站）

在震度較大之地震後，如接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海嘯警報，或有海嘯侵襲之疑慮及徵兆，依災害應變流程，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災情通報、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

（一）臨災戒備

接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海嘯警報後，或於發生較大地震（劇烈搖晃、站立不穩、行動困難時）並發現海嘯徵兆後（遠處海中會有白色浪沫的長浪向岸邊湧來，或有海水快速退去露出大片海岸），依規定停止上課，且教師帶領學生採行必要避難疏散與緊急應變措施，並依平時擬訂之海嘯災害緊急應變計畫，以防災演練避難疏散方式，攜帶緊急應變物品，迅速前往安全處所避難，並啟動安置通報作業。學校被規劃為海嘯災害避難收容場所，則依作業程序啟動避難收容作業。另外，將教室門窗打開，以利海嘯波通過，減少對建築物的衝擊力道。預警重點如下：

1. 因遠地地震或海底滑坡引起的海嘯之預警：經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研判海嘯可能對臺灣地區構成威脅時，會將海嘯警訊通報至各相關海岸巡防、災害防救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學校接獲海嘯警訊後，指派專人密切注意後續海嘯警訊，如可能造成威脅，立即報告校長及相關人員，以便及時採取有效應變措施。
2. 因近海地震引起的海嘯之預警：沿海地區學校在上課期間，接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海嘯警報後，或於發生較大地震並發現海嘯徵兆後，依平時擬訂之海嘯災害緊急應變計畫，依避難疏散方式，請教職員工生立即疏散至安全處所，並啟動安置通報作業。

（二）避難疏散

1. 由於海嘯波通常是多次侵襲的型態且可能持續數小時，未獲知解除警報前，不可鬆懈戒備，更不可前往可能有危險性或已發生災害區域。海嘯警報解除後，則靜待原處等候救援，通報組利用通訊設備與外界溝通。

三、淹水（相關內容請查詢「經濟部水利署」官方網站）

（一）應變工作事項

淹水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

（二）臨災戒備

1. 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校內所在地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於校區待命執行災害應變任務。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人員巡視校內門窗（擋水門）是否緊閉，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測將有狂風產生，將針對校內玻璃做適當處置，若有易掉落裝飾或物品，選擇強化固定或收納至適當場所存放，並確認災害發生後，緊急應變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相關人員將項目補齊或替換。
2. 學校由_____組長負責災害資訊之監看與記錄。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發佈後，需每日3次，向校長彙報颱風動態、雨量與相關災害警戒發布情形。由_____組長負責彙報整備、戒備狀況，並確認發電機、抽水機、沙包、防水擋板可隨時啟動且放置於適當位置待機。
3.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豪大雨特報後（時），由_____組長負責定時監看雨量資訊，並隨時向校長彙報。_____組長負責定期巡視校園內外排水溝與積水狀況。

（三）校內就地避難（第一階段避難—低樓層班級垂直疏散）

1. 就地避難以「垂直」疏散避難為原則，將學生疏散至建築物2樓以上，並清點教職員工生人數，將清點結果回報指揮中心。
2.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給教職員工生。
3. 若雨勢持續，考量教職員工生安全，通報救援協助進行校外疏散（第二階段避難—全校疏散）。

（四）校外疏散避難（第二階段避難—全校疏散）

1. 由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教職員工生疏散至附近避難集合點，並清點教職員工生人數，將清點結果回報指揮中心。
2. 通報組人員聯繫社區志工與家長，啟動救災協助。
3.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協助疏散。
4. 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疏散路線交通管制，並遵守交通標誌指示。
5. 緊急救護組人員於避難疏散集合點設立急救站，並啟動緊急救護與救助機制。
6.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等生活物資給教職員工生。

四、坡地（相關內容請查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官方網站）

（一）應變工作事項

坡地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等內容。

（二）臨災戒備

1. 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校區所在地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待在校區關注防災相關作為。當氣象預報降雨量大於警戒值時，立即下達避難指示，撤離依靠邊坡之教室班級或進行全校撤離；其餘教職員工則巡視校園相關擋土設施，封閉可能遭受土石衝擊區域，設置警告標示及拉警戒線，利用廣播系統通知教職員工生，並確認坡地災害發生後，使用緊急應變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相關單位/人員將項目補齊或替換；另外確保監控邊坡的相關設備是否正常運作，並監看坡地情形，若發現有土石滑落現象，立即通報指揮官，確認校外避難地點情形，以便災時避難疏散。教師於上課時確實點名，並告知教務處出席狀況進行登記，以利災害發生疏散至安置場所之人數清點。
2. 颱風戒備期間或豪大雨特報發布後，由_____組長負責蒐集雨量資訊與土石流警戒資訊，即時向校長呈報。另由_____組長彙報整備、戒備狀況，並確認發電機、抽水機、搶救器材可隨時啟動且放置於適當位置待機。_____組長負責定期巡視校園內邊坡與擋土牆狀況。

（三）預防性作為

1. 颱風豪雨過後，因大量降雨造成邊坡地表下含水量充足，水分造成邊坡地層間摩擦力減少，故此時邊坡仍有崩塌滑動可能。故除了降雨期間密切注意坡面狀況外，風雨過後恢復上班上課時，多加注意周圍坡面狀況。
2. 若校長在當日上課前，研判學校有災害發生之虞時或災害已經發生，應視狀況依權責發布停課，並通報主管機關，且啟動聯繫機制，通報教職員工與家長。
3. 當大雨持續時或當地土石流潛勢溪流之土石流黃色、紅色警戒發佈後，或有坡地災害發生徵兆時，若經校長（或指揮官）判斷有災害發生之虞，應先將可能受泥水沖入、坡地滑動、擋土牆崩塌或土石流衝擊之教室的師生轉移至安全性較高的教室上課，並封鎖可能受災害影響之教室。

（四）避難疏散

1. 上課時間校園周圍發生坡地災害時，校長（或指揮官）即時發布避難逃生指示，依平時避難演練路線進行緊急避難。
2. 立即疏散受邊坡、擋土牆崩塌或泥水、土石流流入之教室中之師生，並搶救受困之師生。疏散鄰近亦可能發生災害的教室中之師生，並封鎖該區域，通報相關單位協助搶救與提供必要支援。
3. 若災害規模較大，有擴及全校之虞時，全校師生可疏散至事先選定之校外避難地點。並進行必要之通報與聯繫。

（五）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1. 警戒標示流程：坡地災害後，校區內可能僅有部分區域遭受土石掩埋，但為避免土砂流動造成掩埋範圍擴大進而危害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立即將校區進行全面性之封鎖拉起警戒線，定時派員巡視，確認無教職員工生進入拿取物品。
2. 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坡地災害過後，搶救組確認避難場所之教職員工生人數，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將立即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警告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並定時派員巡視（以2人一組為原則）。

（六）各級學校辦理順向坡監測作業參考程序

經查詢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GIS 圖臺（地理資訊系統）災害潛勢，確認為坡地災害潛勢判勢之中、高潛勢，並位於順向坡範圍內之學校應依據《各級學校辦理順向坡監測作業參考程序》進行順向坡監測作業。

各級學校辦理順向坡監測作業參考程序（草案）

- 一、 依據：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方法說明第六點第三款。
- 二、 目的：為使各級學校及幼兒園（以下簡稱學校）能明確掌握是否位於順向坡影響範圍內，並進一步評估致災之可能性，爰建立監測作業參考程序供學校及主管機關（單位），依實際狀況參考運用，並落實追蹤及管制作為。
- 三、 適用對象：經查詢本部「防災教育資訊網」GIS 圖臺（地理資訊系統）災害潛勢，確認為坡地災害潛勢判勢之中、高潛勢，並位於順向坡範圍內之學校，為必須進行順向坡監測作業之學校。
- 四、 位於順向坡學校應確實撰寫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坡地篇，並落實減災、整備之教育訓練及防災避難演練。
- 五、 監測作業參考程序（參見圖 1）：
 - （一）位於順向坡範圍內之學校，建議委請專業技師協助學校進行順向坡的坡地災害問題評估、巡勘及觀測，並依順向坡綜合評估分級之級別及建議巡勘監測之頻率執行。
 - （二）學校委請專業技師評估巡勘監測資料，如設置監測儀器應妥善維護，並定期檢查監測紀錄數值是否異常，如巡勘或儀器數值無出現異常，則由學校辦理追蹤監測並依順向坡綜合評估分級建議之監測頻率定期通報權責主管機關（單位）；若巡勘或儀器監測數值出現異常變化則應進行改善鑑定評估。（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政府）
 - （三）如遭遇重大災害例如地震（震度 4 級以上）或強降雨（降雨量達豪雨等級，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以上；3 小時累積雨量達 100 毫米以上）影響後，校園應在安全無虞情況委請專業技師進行機動巡勘。
 - （四）經改善評估（專業技師認證），如無需工程整治則由學校持續追蹤監測並通報權責主管機關；如需進行工程整治之校園，應檢附專業技師認證之整治評估報告函知各主管機關（單位），並加強追蹤管制順向坡滑動情形。（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政府）
 - （五）在經工程整治結束後，學校應檢附整治狀況報告，提報各主管機關（單位）持續追蹤監測與管制。（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政府）
- 六、 本各級學校辦理順向坡監測作業參考程序未載明之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及各災害主管機關發布之相關規定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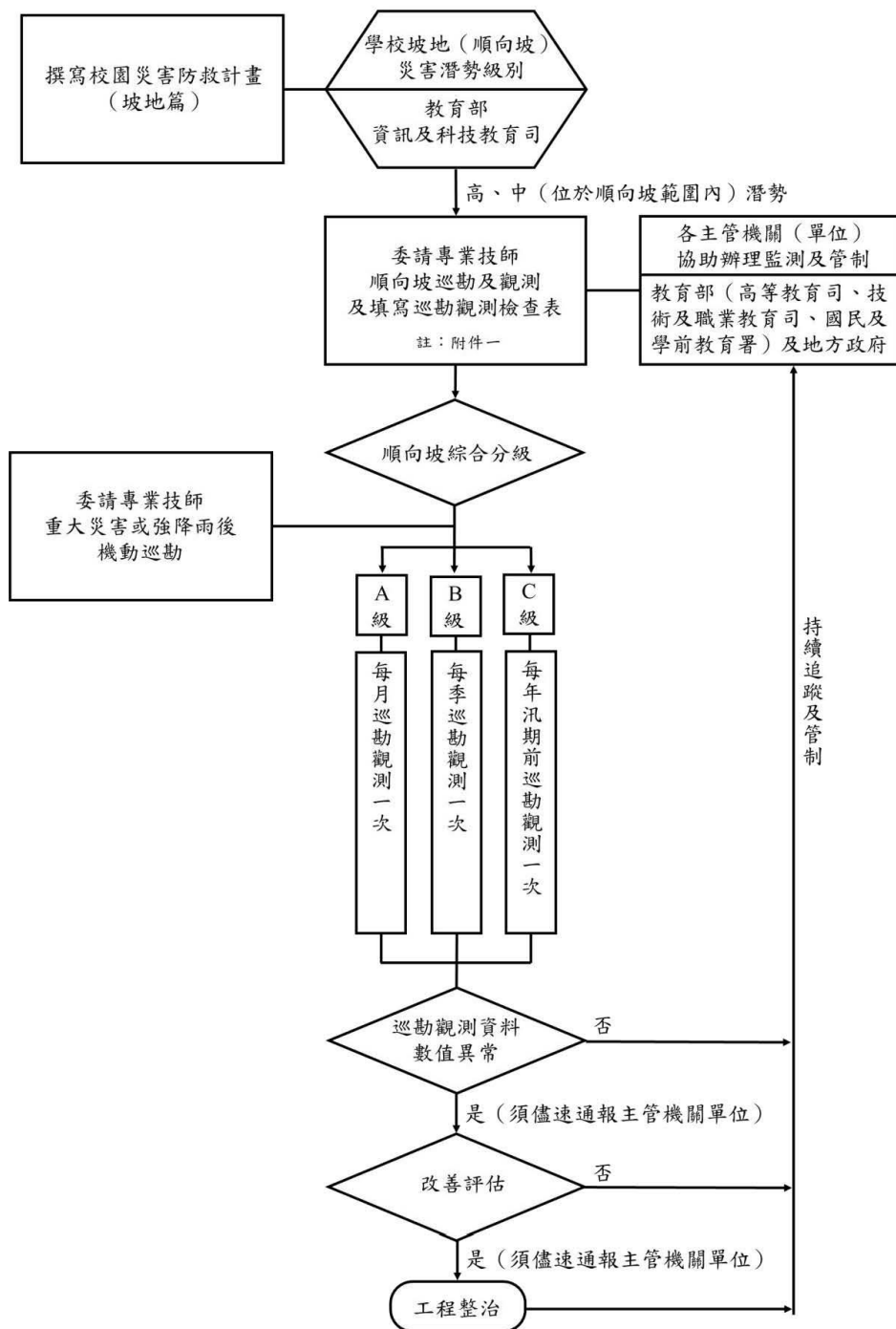


圖 1 學校於順向坡範圍內監測作業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

教育部（2013）。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2010）。坡地社區安全居住手冊。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2018）。臺北市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順向坡）
防災管理實務，20-31 頁。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2018）。「臺北市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順向坡）
安全管理」，大地技師期刊 17，37-43 頁。

附件一、順向坡定期巡勘觀測檢查表（範例）

學校坡地災害潛勢分級：

巡勘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天氣狀況：

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地址：						
	位置描述								
	邊坡座標		X：		Y：		(TWD97 座標系統)		
	地形條件		坡高：	m	坡寬：	m	坡度：	m	護坡型態：
	地層露頭	☐ 無 ☐ 有 地層/岩性： 位態： ☐ 其他：				環境因素	重要性高：建物		
		☐ 公有建物 ☐ 集合住宅 ☐ 民宅 ☐ 其他：_____		重要性中：道路 或 溪流					
		☐ 道路 ☐ 溪流		重要性低：步道 或 無					
		☐ 步道 ☐ 無 ☐ 其他：_____		註：可複選，但分級以高者評估，或勾選“無”					
有，但無層面或不具代表性		觀測設施	☐ 傾斜管__支 ☐ 傾度盤__組 ☐ 水位井__支 ☐ 無						
巡勘資料	項次	檢查項目		影響程度評估				異常現象說明	
				高	中	低	無此項目		
	坡面	1*	坡面、坡頂張力裂縫或凹陷		☐	☐	☐	☐	
		2*	坡趾鼓出或滑移		☐	☐	☐	☐	
		3*	砍斷坡腳，具滑動潛勢		☐	☐	☐	☐	
		4	災害歷史，具復發潛能		☐	☐	☐	☐	
		5	受施工影響		☐	☐	☐	☐	
		6	土石崩落		☐	☐	☐	☐	
		7	坡面異常滲水或洩水孔異常		☐	☐	☐	☐	
		8	超載堆積物		☐	☐	☐	☐	
		9	植生異常		☐	☐	☐	☐	
	擋土設施	10*	擋土設施沉陷、傾斜、位移或損壞		☐	☐	☐	☐	
		11	地錨結構體外觀異常		☐	☐	☐	☐	
	排水設施	12	排水設施堵塞、淤積		☐	☐	☐	☐	
		13	排水設施損壞或沖刷、下陷		☐	☐	☐	☐	
	其他	14	其他（視需要自行增填）		☐	☐	☐	☐	
	巡勘分類	第一類	☐ 邊坡明顯缺失徵兆		*號項目二項以上(含)為“高”或其他項目任五項(含)以上為高				
		第二類	☐ 邊坡輕微缺失徵兆		非屬於第一類及第三類邊坡				
第三類		☐ 邊坡無明顯缺失徵兆		*號項目均為低，且其他項目無任一項為“高”					

附件一、順向坡定期巡勘觀測檢查表（範例）

觀測資料	觀測分類	i 類	☐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有滑動面產生，且達警戒值
		ii 類	☐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有滑動面產生或變位有一定趨勢，但未達警戒值
		iii 類	☐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無滑動面產生
		iv 類	☐ 無觀測傾斜管 ☐ 本次無法量測，原因：
綜合評估	綜合分級	☐ A 級 ☐ B 級 ☐ C 級	
	說明		
學校負責人			專業技師

備註：1.項目有*註記者為順向坡直接徵兆之參考項目。

2.依「臺北市順向坡安全管理作業流程」觀測分類結果分為 i~iii 類，本表中將無法觀測之順向坡列為“iv 類”。

3.順向坡定期巡勘觀測檢查表主要參考「臺北市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順向坡）防災管理實務」。

表 1 順向坡巡勘分類標準

類別	缺失徵兆程度	分類標準
第一類	邊坡明顯缺失徵兆	*號項目二項以上（含）為“高” 或其他項目認五項（含）已上為“高”
第二類	邊坡輕微缺失徵兆	非屬於第一類及第三類邊坡
第三類	邊坡無明顯缺失徵兆	*號項目均為低， 且其他項目無任一項為“高”

表 2 順向坡之觀測儀器管理值及因應對策

項目		管理值	注意值	警戒值	行動值	備註
觀測儀器	傾斜管		2 mm/月 且有一定位移傾向	2~10 mm/月 且有一定位移傾向	詳備註 3	
	傾度盤		角變量 1/500 (413")	角變量 1/360 (572")	詳備註 4	
目的		提供防災整備及減災因應措施之參考				
意義		可接受之變化量，應該是安全之範圍。		可接受之變化量，但可能接近臨界值。	有發生邊坡滑動或危及結構物之可能性。	
因應對策		注意後續之變化。		1. 提高觀測頻率(每 10 日觀測 1 次)。 2. 進行現場勘查，尋找原因，研判全性，並評估災害可能影響範圍及研擬補救措施。	召開會議決定補救措施及執行時間。	

備註：1.本表所參考來源為「臺北市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順向坡)防災管理實務」，為掌握該市確認順向坡地層狀況，特定訂本觀測儀器管理值，提供觀測人員對儀器功能及邊坡行為是否異常做初步而立即之研判與評估，並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2.傾斜管及建物型傾度盤之安全管理值主要參考「內政部營建署之坡地社區開發安全觀測手冊」。

3.(1)邊坡若有特定滑動面形成，則地層之變位可由傾斜管量測得，滑動若沿特定深度進行則傾斜管將產生圖 A 之變形，邊坡產生位移但並沒有特定之滑動面產生如圖 B 之變形，另外在回填邊坡由於地層可能產生沉陷，沉陷對傾斜管所產生之負摩擦力可能使傾斜管產生圖 C 之變形，上表訂定之管理值主要適用於圖 A 及圖 B 之變形。

(2)傾斜管之「一定位移傾向」，在有特定滑動面者(圖 A)係指於滑動深度 X 軸及 Y 軸兩向位移之合向量，每二次之位移變化量方向，方位角差在 $\pm 22.5^\circ$ 內。若有無特定滑動面(圖 B)，則以管口之位移合向量，每兩次之位移變化量方向，方位角差在 $\pm 22.5^\circ$ 內。

4.傾度盤(建物型)：係指裝設於建築物之結構體或外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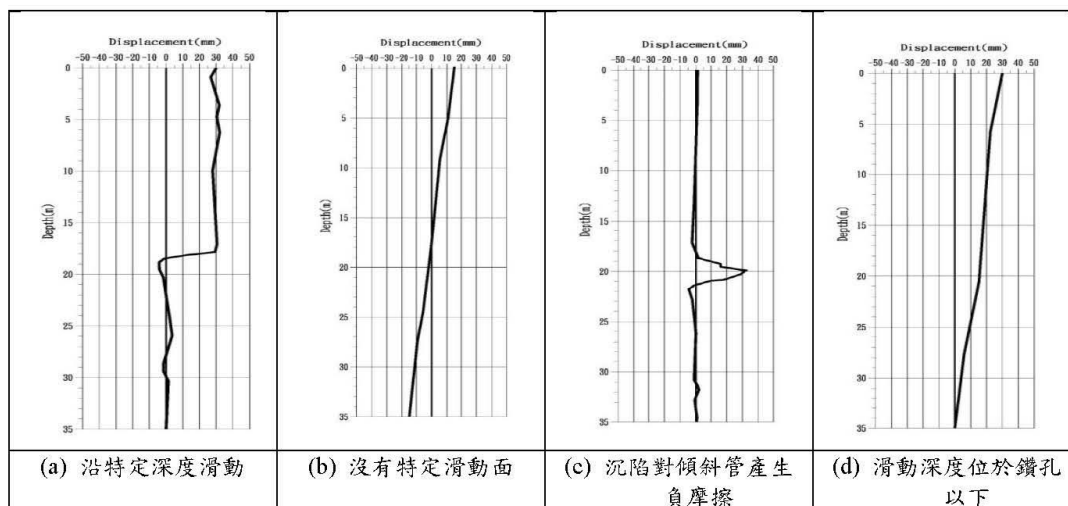


表 3 順向坡觀測分類標準

觀測分類	分類標準
i 類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有滑動面產生，且達警戒值
ii 類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有滑動面產生或變位有一定趨勢，但未達警戒值
iii 類	觀測傾斜管位移曲線無滑動面產生
iv 類	無觀測傾斜管

表 4 順向坡綜合評估分級

巡勘分類 觀測分類	巡勘第一類	巡勘第二類	巡勘第三類
觀測 i 類	A 級	A 級	A 級
觀測 ii 類	A 級	B 級	B 級
觀測 iii 類	A 級	B 級	C 級
觀測 iv 類	A 級	B 級	C 級

備註：邊坡巡勘、觀測，任一項符合分類條件，即歸屬該類別。

表 5 順向坡分級管理

順向坡 綜合分級	巡勘觀測分類	定義	巡勘/觀測頻率
A 級	巡勘屬第一類 或 觀測屬 i 類	明顯缺失、 高危害	每月巡勘觀測一次
B 級	巡勘屬第二類 或 觀測屬 ii 類	輕微缺失、 中危害	每季巡勘觀測一次
C 級	巡勘屬第三類 或 觀測屬 iii/iv 類	無明顯缺失、 低危害	每年汛期前（5 月初前）巡勘觀測一次

備註：若遇重大災害或強降雨，學校應委請專業技師在安全無虞之狀況後進行動機巡勘。

五、輻射（相關內容請查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官方網站）

（一）應變工作事項

由於部分學校位於核能廠緊急應變計畫區（Emergency Planning Zone, EPZ）內（以反應器為中心之半徑 8 公里範圍），為因應核子反應器設施發生事故時，能減緩災害對校園教職員工生造成的影響，故於平時預先規劃完善緊急防護行動、了解輻射災害種類與特性，才能在災害發生時，即時採取有效的因應措施。

若平常上班日發生輻射災害時，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國中小學生之疏散規劃，係採學校送至學校方式進行，地方政府直接通知學校，並由學校直接帶領學生搭乘預先規劃之專車送往指定的接待學校。

緊急應變計畫區內（8 公里）國中小學校的學生，由政府派車送往 16 公里外之接待學校（Host School），接待學校係作為輻射災害時疏散出來學生的暫時安置中心，在校方的照顧下確保學生可以安全的等候家長接回。讓家長直接前往緊急應變計畫區外接待學校接送學生之目的，是為了避免過多車輛聚集於學校造成鄰近區域交通堵塞，反而影響專車出入與學生疏散規劃、延長學生疏散時間及增加學生受到輻射曝露的風險，也讓於區外工作的家長們也毋需急忙返回區內接小孩，增加疏散時的交通流量。

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掩蔽、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

（二）避難疏散

1. 指揮官在接獲政府機關、電臺廣播、電視、網站或巡迴車廣播通知輻射警報時，根據警報內容採取適當措施，並配合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之指示進行應變及疏散工作。
2. 採取掩蔽措施時，停止所有戶外活動，盡量於教室內進行教學活動，關緊門窗，減少室外空氣流入室內，且暴露在外的食物與飲水盡量不食用。
3. 避難疏散時，要求學生隨身攜帶雨具（衣）及口罩，盡量避免直接接觸或吸入輻射塵，進而影響健康。各班導師或任課教師確認該班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依指示掩蔽或依指示將學生帶領至校內人車轉運集結點集合後，再搭車至指定的接送點。完成避難疏散動作後，清點教職員工生人數，將清點結果回報指揮中心。
4. 檢查電話及網路等通訊設備是否暢通，便於接聽或接收各方緊急通知，並透過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即時輻射監測系統」、電視及廣播等掌握最新消息。
5. 校外避難疏散及收容等詳細規劃內容，可參考各縣市訂定「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

六、空氣汙染（相關內容請查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官方網站）

（一）應變工作事項

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監測空氣品質是否惡化超標、啟動防護作業，並持續追蹤監測是否對教職員工生造成傷害及災情通報等內容。

(二) 避難疏散

1. 如學校疑似發現空氣品質惡化情形發生時，通報直轄市、縣（市）政府環保局單位支援協助監測，或是在接獲環保署等政府機關、空氣盒子、電視、網站發布空氣品質惡化訊息時，依據訊息內容採取適當措施，持續監測空氣品質指數值（AQI）是否達標，並由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決定是否停課。
2. 後續根據空氣品質分級防範措施啟動防護作業時，確認是否對教職員工生造成傷害，並適時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且持續追蹤監測，再根據結果進行檢討與改善。

(三) 分級防範措施

1. 如於上課期間發生空氣品質惡化情況，以不停課為原則，予以加強教職員工生健康防護，並宣導學生及幼兒於上、下學途中或進行戶外活動時，配戴口罩等個人防護用具；於室內上課時，得適度關閉門窗，減少暴露於不良品質空氣中。
2. 基於維護學校教職員工生健康考量、學校本位管理及區域因地制宜，並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監測網」（<https://taqm.epa.gov.tw/taqm/tw/b0201.aspx>）公告空氣品質指標（AQI）、健康影響與活動建議〔附表 2.1〕。

附表 2.1 空氣品質指標（AQI）、健康影響與活動建議

空氣品質指標	健康影響	一般民眾活動建議	學生活動建議	敏感性族群活動建議
0~50（綠）	良好	正常戶外活動。	正常戶外活動。	正常戶外活動。
51~100（黃）	普通			極特殊敏感族群建議注意可能產生的咳嗽或呼吸急促症狀，但仍可正常戶外活動。
101~150（橘）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如有不適，如眼痛，咳嗽或喉嚨痛等，應該考慮減少戶外活動。	仍可進行戶外活動，但建議減少長時間劇烈運動。	●有心臟、呼吸道及心血管疾病患者、孩童及老年人，建議減少體力消耗活動及戶外活動，必要外出應配戴口罩。 ●具有氣喘的人可能需增加使用吸入劑的頻率。
151~200（紅）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如有不適，如眼痛、咳嗽或喉嚨痛等，應減少體力消耗，特別是減少戶外活動。	應避免長時間劇烈運動，進行其他戶外活動時應增加休息時間。	
201~300（紫）	非常不健康	應減少戶外活動。	應立即停止戶外活動，並將課程調整於室內進行。	
301~500（褐紅）	危害	應避免戶外活動，室內應緊閉門窗，必要外出應配戴口罩等防護用具。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監測網

七、火災（相關內容請查詢「內政部消防署」官方網站，請依據各校消防防護計畫辦理）

（一）應變工作事項

火災應變工作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正確使用火災緊急應變守則(RACE)、避難疏散之執行、初期滅火、緊急救護實施、災情通報、毀損建築物與設施警戒標示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協助等內容。

1. 火災發生後依循火災緊急應變守則(RACE)。

(1) R (Remove、Rescue)：救援疏散，將人員疏散出火源區。

(2) A (Alarm)：立即通報，啟動警報裝置及警示周遭人員。

(3) C (Contain)：侷限火煙，延長待援時間。

(4) E (Extinguish、Evacuate)：初期滅火，疏散撤離。

2. 發生火災時，由發現人員按下警報器，通知教職員工生發生火災，立即尋找最近處之室內消防栓或滅火器，依現場狀況決定是否嘗試滅火。

3. 指揮官（校長或負責人）依據起火點、風向、風勢、火災程度、煙的擴散狀況、滅火器作業實施狀況等，判斷是否進行疏散。

（二）避難疏散

1. 避難引導組手持適當標示及學生名單，引導學生依疏散避難路線向建築物外部逃生。

2. 進行逃生避難時，優先選擇未受火煙影響之安全門及安全梯等逃生避難設施引導避難，如逃生避難設施無法提供逃生避難時，得視實際情況使用器具作為逃生輔助工具，如2樓以上人員使用緩降機等避難器具自建築物外部進行逃生時，確認安全無虞再進行避難動作。

3. 至安全地點後，避難引導組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並回報指揮中心。

八、實驗室

（一）應變工作事項

實驗室教學設施中具有潛在危害因子，一旦發生災害事故，立即採取快速、有效的緊急應變處理措施，以避免因災變擴大損及生命財產和造成環境危害，確保工作場所及附近周遭之安全。學校教職員工生熟練緊急意外事故之應變能力及處理技術，並於災害發生時能有正確而有效之處理，使災害傷害及損失降至最低。為有效協助事件處理，減少事件損害程度，依照《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通報。

（二）避難疏散

1. 疏散時機：第1、2級狀況由現場教師下令疏散，第3級狀況由指揮官下令疏散，而指揮官依搶救組組長意見及評估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他化學物質可能洩漏決定是否疏散。

(1) 第1級狀況－災害影響範圍侷限於實驗室內，先行疏散該實驗室，並通知至整樓其他實驗室或教室注意。

- (2) 第 2 級狀況－災害影響範圍有向外擴散但侷限於該樓時，進行至整樓全面疏散，並通知其他棟教室注意。
 - (3) 第 3 級狀況－災害影響範圍有可能擴大到至整樓以外範圍時，進行全校疏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發生時亦通知附近民眾進行疏散或就地避難。緊急疏散時，實驗室與實習場所教師確認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並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
2. 依實驗室災害避難疏散路線進行緊急避難疏散，再依各樓層逃生路線避難疏散至緊急避難場所。
 3. 依應變災害等級不同，疏散時機與方法亦不同，作必要調整，而疏散時機為意外狀況有擴大到實驗室或實習場所之虞時，必須即刻通知附近人員進行疏散。
 4. 若實驗室正在作實（試）驗而發生第 1 級狀況時，由實驗室在場教師請同學協助通報，同時，至少進行該實驗室內人員之疏散，然後再由隨後到來的指揮官決定。
 5. 指揮官依救災負責組長之意見及風險評估的資料及其他因素，針對目前的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他化學物質會產生其他危害，作下達疏散之決定。
 6. 進行疏散管制規劃時，擬定適當風向狀況之各種疏散方向狀況，以於事故發生時能依疏散路線作適當管制人員配製置進行疏散人員引導工作。

（三）緊急救護與救助

1. 化學藥品洩漏處理程序為：
 - (1) 立即疏散附近人員，並打開抽風設備。
 - (2) 依緊急通報程序通知實驗室負責人員。
 - (3) 以適當之外洩液中和劑，中和處理。處理時穿戴必要之防護用具。
 - (4) 將污染區以黃塑膠帶隔離標示。
2. 化學藥品傷害緊急處理措施：
 - (1) 濺到眼睛：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至 20 分鐘，沖洗時，張開眼皮以水沖洗眼球及眼皮各處。但水壓不可太大，以免傷及眼球。
 - (2) 沾及皮膚：立即脫去被污染衣物，以清水沖洗被污染部份。若是大量藥劑附著時，可能被皮膚吸收而引起全身症狀，先採取中毒急救措施，再儘速送醫。
 - (3) 氣體中毒：將傷者迅速移至空氣新鮮處，救護人員配戴必要防護具，以免中毒。
 - (4) 誤食中毒：重覆漱口後，飲下大量的水或牛奶。若傷者呈現昏迷、不省人事、衰竭、抽筋等現象，不可催吐，否則協助患者吐出所食入之物質。
3. 化學品使用操作不當引起火災及爆炸為各種意外事故中，最嚴重的化學災害。火災及爆炸處理及預防原則是相通的。其處理原則有：
 - (1) 關閉總電源及瓦斯，並儘速移開周圍易燃物。
 - (2) 通知現場人員疏散。
 - (3) 確認火災種類，選擇實驗室內適當滅火器滅火。

- (4) 如火勢持續擴大，立即打電話通知消防分隊支援協助滅火。
- (5) 若引起爆炸，則防範爆風、飛散物的破壞，可能導致第二次事故或繼續爆炸危險，故儘速撤離。

4. 緊急救護實施：

- (1) 由救護組負責現場受傷人員搶救及送醫事宜。
- (2) 設置緊急醫療站。
- (3) 緊急處理傷患，並登記傷患之基本資料。
- (4) 聯繫傷患後送醫院，並記錄患者狀況與轉院紀錄。
- (5) 回報防災中心現場處理狀況。

九、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應變工作事項（相關內容請查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官方網站）

無論校內或校外發生化學品洩漏或校外工廠發生火災、爆炸，化學物質或濃煙飄向學校時，應啟動應變程序。立即通報政府防救災單位，取得相關資訊。若依據當時風向，學校位於上風處，則視狀況決定是否全校停課，並立即疏散。（以免風向改變，或災害擴大。）若依據當時風向學校位於下風處，則全校師生立即進入室內暫時避難。清點人數，通報災情。聯繫主管機關，瞭解狀況。必要時請求支援，全校師生疏散。

十、生物病原災害

有關校園傳染病防治規定及措施，請參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及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網站，並請掌握各級衛生主管機關（或指揮中心）發布之最新資訊，執行相關防疫措施。

附件3 各式安全檢查表掃描檔

請依學校環境特性及災害潛勢情形，針對校園環境安全、防汛安全、周邊坡地災害安全，進行自主檢查，印出紙本並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將最新一次檢查掃描檔剪貼於此。

附表 1.2 防汛安全檢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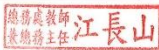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常。	✓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架有無鏽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	天花板有無呈現龜裂現象。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2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2樓以上。	✓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裂縫凹洞情形。	✓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有無裂縫、倒塌的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牆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	樓梯的地面有無裂縫情況。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他	園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園內擋水門是否正常使用。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至真樓、至善樓、至美樓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汛缺口。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常。	✓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架有無鏽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	天花板有無呈現龜裂現象。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2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 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2樓以上。	✓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裂縫凹洞情形。	✓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有無裂縫、倒塌的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牆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	樓梯的地面有無裂縫情況。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他	園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園內擋水門是否正常使用。	✓					

學校全銜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建築物名稱	活動中心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檢附照片)	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
		完備	待改善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汛缺口。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3 周邊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構造物設施徵兆	是否鄰近山崖邊緣。	☒ 否 ☐ 是，距離山崖約__公尺			
	是否鄰近山凹溝谷處。	☒ 否 ☐ 是，距離溝谷約__公尺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層滑動或地表塌陷。	☒ 否 ☐ 是，沉陷深度約__公尺			
地錨構造物	地錨錨頭是否有開裂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地錨錨頭是否有剝離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地錨是否發現鏽蝕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噴漿坡面構造物	噴漿坡面是否有龜裂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噴漿坡面是否有剝蝕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坡面徵兆	坡面上樹木或電線桿是否有逐漸傾斜現象。	☒ 否 ☐ 是，傾斜角度約__度			
	坡面是否出現新裂痕。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坡面流水是否出現混濁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周圍坡面是否已有崩土。	☒ 否 ☐ 是，體積約__立方公尺			
	周圍坡面是否已有不規則之位移現象。	☒ 否 ☐ 是，沉陷深度約__公尺			
路面徵兆	路面是否出現新裂縫。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路面是否出現變形。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系統徵兆	排水溝是否出現破裂。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溝是否出現淤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溝是否出現漏水。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排水系統是否錯動而造成排水不良。	☒ 否 ☐ 是，錯動距離約__立方公尺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排水系統是否折斷而造成排水不良。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沉沙及滯洪設施徵兆	沉砂池是否發生淤積或堵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滯洪池是否發生淤積或堵塞。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道路邊坡徵兆	邊坡是否有異常滲水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土壤遇雨是否有軟化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坡面土壤是否有裸露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邊坡坡面土壤是否有沖蝕溝現象。	☒ 否 ☐ 層狀 ☐ 指狀 ☐ 溝狀					
	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龜裂寬度約__公分					
	建築物上方邊坡是否有落石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土壤隆起或崩塌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塊石護坡是否出現外凸變形現象。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塊石護坡是否出現龜裂現象。	☒ 否 ☐ 是，龜裂寬度約__公分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崩土。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泥流。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落石。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土石堆。	☒ 否 ☐ 輕微 ☐ 中度 ☐ 嚴重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檢查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其他	鄰近之河堤、水壩是否有裂縫或明顯增加之滲水現象。		☒ 否 ☐ 是，長度__公尺、寬度__公尺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總務處教師 洪龍碧主任 江長山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4 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完備	需改善		負責人簽名	
門、窗	門、窗破損或無法關閉者立即維修補強。	✓				
緊急照明	更新不堪使用之電池。	✓				
	是否正常運作，故障立即維修。	✓				
貴重物品	將電子、電氣製品、貴重器具及不耐浸水的物品(如貴重儀器或教科書)等放置在高處。	✓				
	遇水易發生危險的器具更加注意放置位置。	✓				
地下室	水流入口處備妥沙包或沙袋。	✓				
	測試擋(防)水閘門。	✓				
屋頂上或高處設施	鐵製或玻璃纖維製之水塔，事前裝滿水，藉以增加重量，避免被強風吹倒。	✓				
	其他設施(如天線、擴音器等)，加強固定設施或先行拆卸。	✓				
戶外	未固定之設施應加強固定或移至室內。	✓				
	先行修剪樹木，加強樹木支撐固定工作。	✓				
	清除水溝、排水設施之堵塞物，以減少水分存積。	✓				
工地	要求承包商做好防颱措施，如鷹架、帆布、圍籬固定等。	✓				
	派員檢查防颱措施。	✓				
擋土設施	校園內、外之駁坎、擋土牆及斜(山)坡地情況，如有危險之虞，應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採取必要之措施。	✓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		
		完備	需改善		負責人簽名		
避難路線	清除避難路線之障礙物，避免災時避難受阻擋。	√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項目與數量是否齊全。	√					
	放置位置確認。	√					
	損壞更新及補充（如電池）。	√					
	檢查抽、排水設備及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油料是否足夠，若故障則立即維修。	√					
災前網路通報	天然災害整備回報系統。	√					
	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	√					
其他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資料確認。	√					
改善完成日期				覆核人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5 環境衛生調查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項目	檢查要點	檢查結果		
基本資料	供電情形。	☒ 無，緊急發電設備： ☒ 有 ☐ 無 ☐ 有，供應時段：_____		
	通訊。	☒ 暢通 ☐ 中斷，預計恢復日期：_____		
	醫療站。	☐ 無，醫療替代方案： ☐ 有 ☐ 無 ☒ 有，醫療用品： ☒ 充足 ☐ 不足（尚需品項數目：_____）		
用水水質調查	自來水。	☐ 無 ☒ 有，供應情況： ☒ 充足 ☐ 不足		
	自來水目測澄清晰度水質檢驗結果。	☒ 清澈 ☐ 渾濁		
	飲用水供應來源。	☒ 自來水 ☐ 檢驗合格包裝水		
廁所設施	廁所（總共 <u>40</u> 間）。	沖水： ☒ 可 ☐ 不可（ <u>40</u> 間） 消毒： ☒ 有 ☐ 無（ <u>40</u> 間）		
	廁所與食物處理的間距。	☒ ≥20 公尺 ☐ <20 公尺		
食物	煮食地點之清潔。	☒ 良好 ☐ 差		
病媒狀況調查	蚊蟲叮人狀況。	☐ 無 ☒ 有（地點： <u>教室</u> ），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蒼蠅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蟑螂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中老鼠狀況。	☐ 無 ☒ 有（地點：_____），防治措施： ☒ 有 ☐ 無		
環境品質	垃圾處清運情形。	☒ 集中 ☐ 分散 ☐ 無，消毒： ☐ 有 ☐ 無 ☒ 有，多久清運一次： <u>3 天/週</u>		
	環境消毒。	☐ 無 ☒ 有，多久消毒一次： <u>一年 2 次</u>		
	廢棄物清運處理情形。	☒ 無，消毒： ☒ 有 ☐ 無 ☐ 有，預計清運結束日期：_____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表 1.6 災後復原檢核表

填表人	翁欣瑜	填表日期	114.9.30
災害復原項目	注意事項	評核欄	備註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請求外界協助快速恢復校內水電。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停水、停電	
環境衛生維護	廢棄物處理、環境維護避免併發其他災害。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環境髒亂	無廢棄物
學生安全維護	因災害造成校內設施毀損，應於不安全區域拉封鎖線或設立明顯立牌作為警示。 上下學路途因災害造成阻斷，需立即尋求相關單位排除障礙。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造成環境威脅	
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安排授課/活動時程、授課/活動地點及上課導師。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未停課	
受災教職員工生心靈輔導	注意有罹難家人或有受災現場經驗之教職員工生，觀察並記錄其談話內容是否有災害陰影，並定期追蹤，協助正常生活，離開災害陰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無須輔導	
檢討與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針對原校園災害防救計畫進行檢討，不符現況或有錯誤之處應立即修正。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無須修正	
覆核人	總務處教務課主任 江長山	覆核日期	114.10.2

註：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附件4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簽核掃描檔

最新一次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編撰完成後，經由校內簽呈，會簽各相關單位/人員，並呈校長核章，將掃描檔剪貼於此。不需另行上傳教育部，是否匯集確認，依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指示辦理。

檔 號：114/03010102/1
保存年限：3

簽 於總務處

114年9月30日

主旨：檢陳本校114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詳如附件，簽請核示。

說明：依據教育局114年8月19日北市教安字第11430886971號辦理。

擬辦：奉核後，將計畫書掃描上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學務處、教務處、輔導室、家長會

承辦單位 電話：(02)2552-4890#77審核

決行

幹事金有澤
0930/1656

事務組長

敬會 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總務處翁欣瑜
100/0850

學務處教師洪國英
100/0855

教務處教師王曉琪
100/0925

輔導室教師虞慧欣
100/1355

總務處教師江長山
100/0919

家長會

家長會巫冠樺
1029/115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及附件中
臺北市民立黃微清
1008/0800
學校基本資料班級數請修正。

簽 於總務處

114年9月30日

主旨：檢陳本校114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詳如附件，簽請核示。

說明：依據教育局114年8月19日北市教安字第11430886971號辦理。

擬辦：奉核後，將計畫書掃描上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學務處、教務處、輔導室、家長會

承辦單位 電話：(02)2552-4890#77審核

決行

幹事金有澤

0930/1636

事務組長

敬會 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總務處 翁欣瑜

100/0850

學務處教師 潘櫻英

100/0955

教務處教師 王曉琪

100/0915

輔導室教師 虞慧欣

100/1355

總務處教師 江長山

100/0914

家長會

家長會 巫冠樺

1029/115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及附件中

臺北市立黃微清

1008/0800

學校基本資料班級數請修正。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計畫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暨消防法第 5 條規定。
- 二、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
- 三、本府教育局 114 年度各級學校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實施計畫。

貳、實施目的：

- 一、透過災害疏散演練，加強師生對於災害發生時，正確逃生知識之認識與瞭解。
- 二、增進師生對於災害發生時，安全、迅速逃生之應變能力。
- 三、促進師生平時對於災害預防措施的重視，以減少災害發生時生命、財產的損失，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實施對象：七、八、九年級學生及全校教職員工

肆、實施時間：

- 一、114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07:40~8:40 疏散避難演練宣導
- 二、114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07:50~8:50 疏散避難預演演練
- 三、114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09:21~10:21 國家防災日正式演練

伍、實施過程與方法(本校疏散避難圖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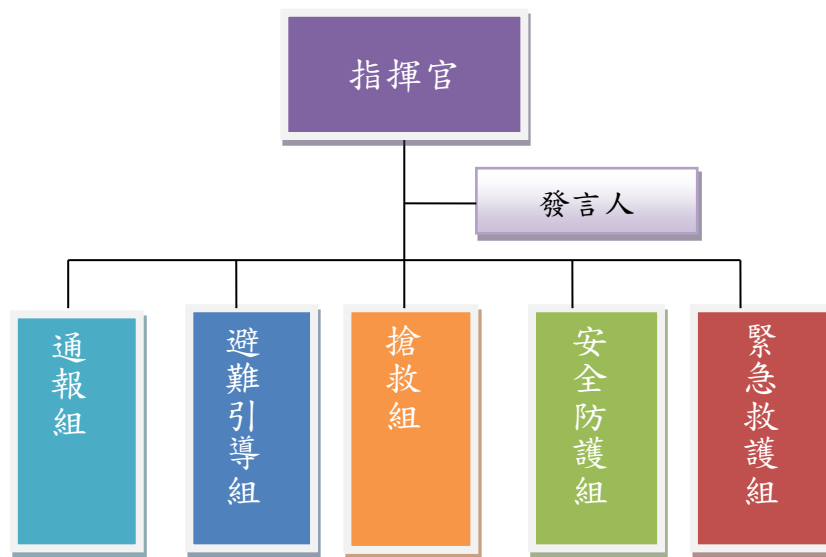
時 間	實 施 內 容	地 點	主 持 人	備 註
9/8(一) 逃生演練宣導 (7:40~8:15)	防震要領宣導 1. 確認疏散路線 2. 地震跪趴姿勢— 蹲下、掩護、穩住	活動中心	總 務 主 任	攝影： 金○澤
9/15(一) 第一階段 (7:50~7:55)	就地掩蔽演練 1. 學務主任下達 地 震 演 練 廣 播，同學於聽 到廣播狀況後， 鎮靜且迅速躲 於書桌下，以跪 趴姿勢做掩護。 2. 在地震暫停時， 頭頂書包，有秩 序兩排靠邊疏 散至避難指定 位置，並聽候集 合老師的指示。	各班教室 走廊、樓 梯間	總 務 主 任 生 教 組 長 各 班 導 師	地震狀況廣播： 翁○瑜 監督電源： 潘○朗 掩蔽督導人員： 至美4樓：王○蘭 至美3樓：盧○華 至美2樓：金○澤 攝影： 金○澤
9/15(一) 第二階段 (7:55~8:15)	緊急疏散演練 1. 至操場空曠處 集合由各班長 或班級教師點 名並回報人數 2. 實施成效檢討	操場	總 務 主 任 生 教 組 長 各 班 導 師	疏散引導人員 至美4樓：王○蘭 至美4樓：林○伶 至美4樓：吳○文 至美3樓：盧○華 至美3樓：陳○鈺 至美3樓：梁○津 至美2樓：于○華 至美2樓：周○如 至美2樓：許○閔 至美1樓：賴○涓 至真2樓：林○毓 至真2樓：陳○妤 至善2樓：陳○全 操場：許○安、李○ 芬、張○羚、邱○錡、 林○國、廖○惠、李 ○貞、韓○和 急救站：

				吳○尋、輔導室同仁 攝影：金○澤
--	--	--	--	---------------------

時 間	實 施 內 容	地 點	主 持 人	備 註
9/19(五) 第一階段 (9:21~9:30)	就地掩蔽演練 1. 學務主任下達地震演練廣播，同學於聽到廣播狀況後，鎮靜且迅速躲於書桌下，以跪趴姿勢做掩護。 2. 在地震暫停時，頭頂書包，有秩序兩排靠邊疏散至避難指定位置，並聽候集合老師的指示。	各班教室 走廊、樓梯間	總務主任 生教組長 任課教師	地震狀況廣播： 翁○瑜 監督電源： 潘○朗 掩蔽督導人員： 至美4樓：盧○華 至美3樓：王○蘭 至美2樓：金○澤 攝影： 金○澤
9/19(五) 第二階段 (9:30~9:50)	緊急疏散演練 1. 至操場空曠處集合由各班長或班級教師點名並回報人數 2. 實施成效檢討	操場	總務主任 生教組長 任課教師	疏散引導人員 至美4樓：王○蘭 至美4樓：林○伶 至美4樓：吳○文 至美3樓：盧○華 至美3樓：陳○鈺 至美3樓：梁○津 至美2樓：于○華 至美2樓：周○如 至美2樓：許○閔 至美1樓：賴○涓 至真2樓：林○毓 至真2樓：陳○好 至善2樓：陳○全 操場：許○安、李○芬、張○羚、邱○錡、林○國、廖○惠、李○貞、韓○和 急救站： 吳○尋、輔導室同仁 攝影： 金○澤

陸、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並隨時因應疫情警戒標準進行滾動式修正。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架構圖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分工表

編組	負責工作	負責人員
指揮官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負責協調及主導各組中所有運作。	校長：黃○清
發言人	1.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2. 通報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教務主任：王○琪
通報組	1. 以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學校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 狀況發展的資訊。	人事主任：楊○菁 學務處：李○芬、邱○錡 會計主任：蘇○婷
避難引導組	1. 分配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所。 2. 選定一適當地點作為臨時避難地點。 3. 協助登記至避難所人員之身份、人數。 4. 設置服務站，提供協助與諮詢。 5. 協助疏散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 6. 學生領回作業。	學務主任：潘○英 學務處：許○安、張○羚、林○國、廖○惠 各班導師 任課教師
搶救組(兼消防組)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教務主任：王○琪、 教務處：林○毓、林

	3.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4. 火災情況之搶救 5.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6.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7.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8.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伶、陳○鈺、陳○全、李○貞、陳○好、協行教師 <u>專任教師</u>
安全防護組	1.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2.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3.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4.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5.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6.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7.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8. 防救災設施操作。	<u>總務主任</u> ：江○山 <u>總務處</u> ：翁○瑜、王○蘭、盧○華、金○澤、賴○涓、潘○朗、韓○和 <u>校警</u> ：王○義、保全人員
緊急救護組	1. 設立急救站。 2.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3.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4.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5.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u>輔導主任</u> ：虞○欣 <u>輔導室</u> ：許○閔、梁○津、吳○文、于○華、輔導教師、協行教師 <u>健康中心</u> ：吳○尋 <u>健教科教師</u> <u>家長會志工</u>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8196-6999 #5041、#5042		北部地區備援中心 中部地區備援中心 南部地區備援中心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8786- 3119#8900		負責災害潛勢分析、 災害防救科技研發成果應用	
大同區災害應變中心	6608-0119		台灣電力公司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客服專線： 1911 客 服 :8733- 5678
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33437855		統籌指揮各級教育 行政單位與學校，遂 行各項防災作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	27208889#6447		督導軍訓後勤、全民 國防教育及教育服 務役、防災、綜合業 務及核稿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7208889#6434		監督管理各級學校	
縣市主管機關				
臺北市政府	27208889		醫療、就業、產業發 展、休閒娛樂、教育 學習、交通建設……	
消防局	27297668#8700		地震宣導、防火、防 災、用電安全、自殺 防治	
社會局	27208889#1609		身心障礙、銀髮族服 務、社會救助、嬰幼 兒照護服務	
交通局	27208889#6862		交通管制、運輸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工務局	27208889#6785		路燈管理、新建工程	
衛生局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33936779		健康管理長期照護 心理衛生	
環保局	27208889 7266 至 7276		垃圾清運資源回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25582105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 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玉泉里辦公室	25523282		里民相關業務	
警政、消防、醫療單位				
大同分局(延平派出所)	25564340		負責朝陽里、永樂里 及玉泉里等轄內治安、交通事項	距離 <u>0.7</u> 公里 約 <u>5</u> 分鐘 可抵達
市立聯合醫院中興	25523234		醫療	距離 <u>0.1</u> 公里 約 <u>2</u> 分鐘 可抵達
仁光救護車有限公司	0800333119		醫療	距離 <u>3.6</u> 公里 約 <u>13</u> 分鐘可 抵達
公共設施負責單位				
台北自來水公司 北區營業分處	21004123		用水、停水業務	
台灣電力(股)公司 台北區營業處	23788111		電力相關業務	
大台北區瓦斯 (股)公司	27684999		瓦斯相關業務	
寶鑫水電行	0981910876	黃先生	水電修繕業務	
其他支援單位				
家長會長/代表	0910323930	許勝雄	人力支援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臺北市大同區慶安社區發展協會	25853929		人力支援	
社區守望相助隊 玉泉里	25523282		人力支援	
社團法人臺北市救難協會	25096119		人力支援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大同中隊第三分隊	25919415		人力支援	

心靈輔導資源表

範圍	單位	電話或網站
縣市資源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https://mental-health.gov.taipei/cp.aspx?n=B66899F8C3661F86
	臺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	https://tspc-health.gov.taipei/?ccms_cs=1
地區資源	<u>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u> <u>心情專線</u>	(02)2346-6662
	<u>馬偕協談中心</u>	(02)2531-0505
其他資源	向日葵全人關懷心理諮商所	(02)2592-1411
	宇聯心理治療所	(02)2986-7890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防災演練矩陣式腳本

腳本 設定 思維 事項	發生時段	☐ 上課期間、 ☒ 下課、 ☐ 午休、 ☐ 社團、 ☒ 綜合（或集會）課程、 ☐ 選修（跑班）課程、 ☐ 上學或放學時段
	地震災害	震度： <u>5</u> （設定 4 至 7 之間）。 ※震度 4：人有恐懼和躲避需求、震度 5：建物結構恐有影響或受損、震度 6：地層結構恐有變化或產生地貌改變
	震度影響	☒ 電力有無：有 ☒ 通訊有無（基地台及網路訊號是否中斷）：有
	應變啟動	☒ 有電採全校廣播方式，或另有特殊機制_____。 ☐ 電力中斷時採用方式：哨音、手鐘或其它_____。
	複合災害	☒ 火災（地點、嚴重程度）：地下電氣室因地震引起火災 ☐ 土石流（方位、嚴重程度）： ☐ 毒化災（位置、嚴重程度、有無人員受害）： ☐ 建物結構受損（位置、嚴重程度）：校園建築出現磁磚剝落 ☐ 人員受傷（地點、受傷程度、人數）： ☐ 其它：_____。 ※視行政（緊急應變編組）、老師、學生所需或不及之處，採階段式逐漸精熟或增進應變廣度與能量。
	支援單位	☐ 消防、 ☐ 警政、 ☐ 衛生（醫院、診所）、 ☐ 社政（含鄰里、區公所）、 ☐ 大眾運輸、 ☐ 電力公司
想定	雨天備案	☐ 維持全規模演練（攜雨具）、 ☐ 變更疏散地點（能避雨之集合位置） ☒ 行政採部分動員（或緊急應變編組改至能避雨之集合位置） ☒ 學生採部分動員（學生幹部至能避雨之指定集合位置，或所有學生僅做趴下、掩護、穩住） ☒ 老師採部分動員（指定之專科老師、導師） ☐ 其它：_____。
	想定	114 年 9 月 19 日 9 時 21 分（ <u>週會</u> ）時段，臺北市發生震度（5 級）地震， 地震持續 30 秒（造成： ☐ 人員受傷 ☐ 電力 ☐ 及通訊中斷， ☒ 產生 <u>火災</u> 複合性災害）。

演練 進程	時間	情境設定 (狀況內容)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以下文字劃粗底線者，為應變小組報告內容，可用無線電架接廣播讓全校師生感知情境與操作，增強臨場、視聽學習與經驗判斷。								
(一) 災害 發生 與 察覺	0750 至 0752	各班教室上課，地震速報系統發出警報，地震來臨。 學務主任(戴安全帽)廣播： 1.地震！地震！全校師生及同仁請立即就地趴下掩護穩住。 2.在教室外的人員，請尋求安全空曠處蹲下，並以書包保護頭頸，注意個人安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3.導師或當節任課教師立即就地避難掩護並請準備好安全帽確定自己的安全後，指導學生確實做出掩護動作。	判斷原則： 選擇能保護頭頸之桌下或堅固掩體躲避為佳，避開恐衍生物品墜落、傾倒或玻璃飛濺位置。					

演練 進程	時間	情境設定 (狀況內容)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二) 避難 疏散 及 應變 啟動	0752 至 0757	地震停（暫）止。 【校長擔任指揮官評估地震強度與建物耐受情形，裁示進行全校疏散致電副指揮官全校疏散】	1. 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前往應變指揮中心集合。	1. 等候決策，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攜行防災裝備前往應變指揮中心集合。 2. 攜帶校安暨外部機關緊急通聯電話。 3. 持續掌握及評估災害資訊。	1. 等候決策，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攜行防災裝備，就分配之各避難引導位置與動線，引導師生疏散。 2. 依疏散情形逐步移向指揮中心並清查人數	1. 等候決策，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攜行防災裝備前往應變指揮中心集合。 2. 疏散過程適時留意校園危害情形，掌握搜救資訊。	1. 等候決策，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攜行防災裝備，前往開設應變指揮中心 2. 初步瞭解電力或重要機電設備狀況，有無停、跳電，採簡要避險措施	1. 等候決策，穿戴防災頭盔、背心或臂章，攜行緊急救護器材，前往疏散位置設置急救站。 2. 需攜帶特殊個案清冊、緊急連絡人清冊。
				由學務主任或指定之專責處、室，對全校實施廣播（通常以建置全校廣播系統之處、室為主，並律定代理人熟悉操作）： <u>現在地震暫歇，請大家不要慌張，拿書包保護頭部，安靜的向操場集合點名，遵守「不推、不跑、不語」安全原則。離開班級請攜帶班級防災包，並保管好個人手機及貴重物品。</u>				

演練 進程	時間	情境設定 (狀況內容)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三) 災情 掌握 與 清查 回報	0757 至 0800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應變編組清點	指揮官：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請各組清查人數回報，同步測試無線電。	人事主任：通報組人員到齊。	學務主任：避難引導組人員到齊。	教務主任：搶救組人員到齊。	事務組長：安全防護組到齊。	輔導主任：緊急救護組人員到齊。
	0800 至 0803	人員及校舍清查	班級人數清查	總務主任：請完成全校人員清查，並掌握有無受傷、受困或失蹤情形；安全防護組重返校舍巡檢，並注意自身安全。	人事主任：持續蒐整安全狀況。	學務主任：各班取出班級防災包內點名卡，盡速填畢送交指揮中心實施人員安全回報及統計。	教務主任：搶救組循疏散動線回溯找尋及救援，完畢。	事務組長：安全防護組至責任區巡視，並以人員受傷、受困位置為優先重點，並視情況在最短時間適宜復原或圍上黃色禁止進入警示帶。校舍巡查完畢後，全面管控處置，完畢。	輔導主任：緊急救護組盡快掌握師生狀況。

演練 進程	時間	情境設定 (狀況內容)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三) 災情 掌握 與 清查 回報	0803 至 0805	人員及 校舍 清查	校舍災 害巡檢	指揮官：安全防 護組巡查校園 災 損 狀 況 如 何？				事務組長：安全 防護組回報，目 前至真樓疑似 出現校園火災 害異常情形。	
				總務主任：請各 組依職掌盡速 掌握未到人員 安全狀況，全力 處置及回報。	人事主任：持續 掌握人員安全 及管制校園災 損狀況，向臺北 市災害應變中 心及校安中心 回報。	學務主任：經查 佈告欄回報情 形，學校師生全 員到齊。			

本年度以矩陣式腳本進行，單純以疏散危險區域為主

演練 進程	時間	情境設定 (狀況內容)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四) 緊急 搜救 與 傷患 救助 進程	0805 至 0810	人員 及 校舍 清查 與搜 救	校舍災害 巡檢與控 制	總務主任：安全 防護組查明是 否有煙霧並注 意安全，必要時 先採取斷電措 施；搶救組即攜 乾粉滅火器（B 類油類火災）前 往支援，若判有 火勢當即評估 需否通報消防 隊。			教務主任：已備 妥乾粉滅火器 等器材待命。	事務組長：安全 防護組回報，已 採取斷電措施， 確認火災區域 為至真樓 2 樓 理 化 實 驗 室 （一）。	輔導主任：已備 妥急救箱等器 材待命。
					要領： 1.緊急應變各小組應全面掌握各項安全狀況與訊息，主動按分工職掌預判作為，向指揮官報告及整合行動。 2.各項安全資訊掌握與回報務求要件俱足，以利精確處置，避免無效或重複人力、時間及資源耗用（狀況要件：人、地、物、情節、輕重程度、後續影響或需求）。				

時間	情境設定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0810 至 0815	☑ 校園 出現 火災	校園災害 評估與控 制	指揮官：校園出 現火災，盡速援 救師生離開現 場，過程中各組 注意自身安全。		學務主任：避難 引導組已引導 師生至安全位 置。	教務主任：已指 揮搶救組攜帶 乾粉滅火器前 往支援，後續回 報。 教學組長：現場 火勢判斷可以 控制，將進行撲 滅。	無線電對講機 開到最大聲 還是用麥克風 講台詞 無線電對講機 開到最大聲 用對講機 講台詞	
		避難疏散 處理	總務主任：考量 校園火災的危 險，即啟動設置 禁止通行防護 線區域。		學務主任：已告 知師生避免靠 近禁止通行的 危險區域。		事務組長：安全 防護組已將火 災區域設置禁 止通行防護線 區域。	

	時間	情境設定	指揮官 ／ 總務主任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組長：人事主任 副組長：會計主任 組員：生教幹事	組長：學務主任 副組長：生教組長 組員：導師	組長：教務主任 副組長：教學組長 組員：專任教師	組長：總務主任 副組長：事務組長 組員：工友	組長：輔導主任 副組長：輔導組長 組員：輔導幹事
(五) 學生 安置 與 災後 通報	0815 之 後	☒ 重返教室上課	指揮官：請安全防護組最終確認校舍安全情形，以判斷能否重返教室上課。		學務主任：請導師利用班級經營及家長聯絡群組等管道向家長說明學校安全狀況。	教務主任：搶救組已將火災撲滅。	事務組長：校園火災均已設置圍阻範圍禁止進入，火災撲滅位置需復原修繕外，無其它安全狀況，建物結構正常。	
			指揮官：宣佈所有人安靜解散，重返教室上課；請避難引導組及各班導師引領學生返回教室，餘震仍需多加注意。	人事主任：向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及校安中心完整回報。	學務主任：隨學生隊伍引導返回教室，並督請輪值巡堂人員進行巡視。		事務組長：進行災損復原管制，並至校安中心網頁「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填報災損情形。	輔導主任：請導師們注意自身及學生的災後心理狀況，若有嚴重身心症狀，請速通報。
			各組返回辦公室進行防災裝備檢整、歸位，並進行器具修繕及耗品補充、申購。					
檢討會	演練後應召開檢討會，以廣蒐意見與討論，增進投入及參與。							
本表調製完成後，可將多餘文字、狀況與處置內容刪除後另存，再發各應變小組人員據以操作，以求腳本資料簡潔、清晰。								